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978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绍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义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3
第九节 内部控制	48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0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宜华木业、公司或本公司	指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指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货币金额除特殊说明外，通常指人民币金额元。

二、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风险。未来公司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在本报告董事会报告之“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提示。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宜华木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YIHUA TIMBER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IHUA TIMB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绍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伟宏	陈筱薇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槐东工业区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槐东工业区
电话	0754-85100989	0754-85100989
传真	0754-85100797	0754-85100797
电子信箱	liuwh@yihua.com	chenxw@yihua.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槐东工业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834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槐东工业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834
公司网址	http://www.yihuatimber.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yt@yihua.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宜华木业	600978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 2004 年 8 月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主要从事木制品生产与销售。

(四)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04 年 8 月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均是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洪文伟 冯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家茂、贺小社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2 月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	4,090,954,666.47	3,347,668,236.06	22.20	2,693,197,80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535,408.83	301,585,885.25	36.13	250,599,19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8,267,218.85	308,762,930.08	32.23	257,428,24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301,996.58	538,610,269.81	24.45	452,842,190.91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1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65,348,997.20	4,346,316,259.97	7.34	4,092,827,819.12
总资产	8,625,244,226.56	7,978,612,272.38	8.10	7,130,577,549.71

(二)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6	38.46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6	38.46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7	29.63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3	7.16	增加 1.97 个百分点	6.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8	7.33	增加 1.75 个百分点	6.4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448.57	-210,835.34	-5,487,62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16,675.67	2,199,884.00	3,246,59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34,510.58	-10,041,157.50	-5,269,176.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95,687.96		
所得税影响额	-1,469,214.50	875,064.01	681,154.52
合计	2,268,189.98	-7,177,044.83	-6,829,052.0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总体形势

2013 年，世界经济仍处于调整与变革中，工业生产和贸易疲弱，金融市场持续波动，世界经济增速缓慢。其中，发达国家增长动力略有增强，发展中国家困难增多。从国内看，随着一系列扩内需政策措施逐步落实到位并发挥成效，经济发展基本态势、国内宏观调控环境总体趋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2013 年，我国家具和地板产业进入新一轮的转型期，机遇与挑战并存。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大，主动性调整作用加强，行业经济运行质量稳中有升，受经济转型、居民消费结构升级及消费层次的提高，收入增加等多方因素影响，家具消费景气正处于上升周期。另一方面，仍面临着国外贸易保护、技术壁垒、原木出口限制，国内原材料与人工等成本上涨、市场竞争激烈、环保政策压力等种种不利因素的影响，企业生产经营仍然面临较多困难。2013 年，家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达 4,716 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462.8 亿元，同比增长 14.3%；实现利润总额 403.9 亿元，同比增长 14%，比重主要集中在广东、浙江、山东、福建、河南、江苏等地区。（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家具协会）

2、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及分析

2013 年，面对错综复杂多变、多种不确定因素交织存在的国内外环境，公司审时度势，全面进行战略性转型升级，上游整合资源，中游提高协同效应，下游抓品牌建设及渠道拓展，各项工作顺利推进，经营业绩实现了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9,095.47 万元，比 2012 年增长 22.20%；实现净利润 41,053.54 万元，比 2012 年增长 36.13%；实现出口 5.6296 亿美元，比 2012 年增长 19.68%。

3、2013 年取得的主要成绩及分析

(1) 出口订单增加，外销业绩喜人。

2013 年，随着美国房地产市场的复苏及公司产品的不断创新，公司持续巩固美国西部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加强客户关系维护及业务拓展，完善售后服务体系，加大力度拓展美国东部市场，并不断渗透延伸海外销售网络，深化与海外经销商及客户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展非美地区的出口业务，使得全年的订单量持续增加。

(2) 电商助力，内销市场发展飞速。

2013 年，在原有北京、上海、广州、汕头等 8 家“宜华家居体验馆”基础上，大连、深圳体验馆相继开业。公司加快推进“体验馆+专卖店”国内市场营销模式，以体验馆为核心，以点带面辐射周边区域经销商，完善国内营销网络布局，打造“体验+互动+销售+配送”立体营销体系。同时，与大型地产商深度合作，大力拓展工程订单，使其成为内销新亮点和主要增长点之一。



另外，通过联手腾讯建立微信营销，建设宜华家居微信应用平台，打造"O2O"电子商务模式，实现消费者从产品选购、体验、互动、订购的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模式，丰富公司精准化营销手段，从而优化公司的业务模式，促进新渠道发力，助力内销市场飞速发展。

(3) 丰富产品线，提高设计能力和工艺开发能力

2013 年，公司丰富产品结构，加强设计研发的投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报告期内，根据国内市场的需求，推出、完善自然绿色环保并有极高文化底蕴的两大家具产品系列：奥古曼中式现代新品"加蓬榄逸"系列和"木韵尚品"系列 350 余款。同时，公司同国内同行业知名企业进行战略合作，利用各自优势产品进行合作互补，使公司旗下产品将更加多元化，提高品牌竞争力。

(4) 强化资源整合，掌控上游林木资源，深化"产业链一体化发展战略"。

公司以家具制造业务为核心，积极稳健推进产业链整合，拥有梅州大埔、江西遂川等林业基地，并在俄罗斯、南美洲、东北等林区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基地。

报告期内完成非洲加蓬约 35 万公顷林地收购项目，既保证了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及成本控制，也极大提高公司的木材自给率，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5) 品牌形象建设等领域取得多项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获颁"出口免验证书"。"出口免验"是国家对出口产品实施的一项最便利、最优惠的检验监管制度，代表出口领域国家质量最高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2010-2011 年度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这是对公司合同信用状况的最高级评定，标志着公司诚信品牌建设又迈上了一个新台阶。报告期内，国家人社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公司获设"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建立，使宜华的发展迈上一个新的台阶，将有利于公司搭建更好的科研平台和人才摇篮，吸引更多更高层次的人才入驻，从而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

另外，公司还获得"2012 年度中国轻工业百强企业"、"2013 年中国上市公司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金紫荆奖--最具社会责任感上市公司"、"2013 广东上市公司最具竞争力 10 强"等多项荣誉。

(6) 继续加大与国内知名科研机构、高校的产学研战略合作，知识产权硕果累累。

2013 年，公司继续加大与中国林科院木材工业研究所、南京林业大学、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等国内知名科研机构、高校的产学研战略合作，并有了具体的产学研项目，今年公司相继展开了木制品漆膜封闭性研究与应用等 19 个项目的合作。

通过内部立项和产学研活动，公司在知识产权方面迅速发展，硕果累累。在 2013 年，共获得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

**(一) 主营业务分析****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090,954,666.47	3,347,668,236.06	22.20
营业成本	2,799,532,145.87	2,328,396,693.49	20.23
销售费用	263,397,394.75	235,480,049.07	11.86
管理费用	216,175,088.48	172,588,227.80	25.25
财务费用	284,362,570.52	192,952,276.40	4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301,996.58	538,610,269.81	2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502,475.55	-1,228,749,653.3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41,911.56	89,241,414.43	116.54
研发支出	120,016,730.91	103,502,072.70	15.96

2、收入**(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8,512.65 万元，较上期增长 22.22%，其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收入增加 33.68%，受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化影响收入下降 11.46%。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地板总量 20,309.5201 立方，较上期增长 9.96%；销售地板总量 18,759.3966 立方，较上期增长 25.52%；实现地板销售收入 34,772.30 万元，较上期增长 38.96%，其中受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使地板销售收入增加 6,385.40 万元，受销售价格的变化影响使地板销售收入增加 3,363.25 万元；地板销售成本为 25,157.06 万元，较上期增长 46.55%，其中受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使地板销售成本增加 4,380.26 万元，受单位成本上升的变化影响使销售成本增加 3,611.0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家具总量 918,661 套（件），较上期增长 23.39%；销售家具总量 851,183 套（件），较上期增长 33.87%；实现家具销售收入 373,635.76 万元，较上期增长 20.85%，其中受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使家具销售收入增加 104,718.01 万元，受销售价格的变化影响使家具销售收入减少 40,258.47 万元；家具销售成本为 254,631.54 万元，较上期增长 18.09%，其中受销售数量及结构的变化影响使家具销售成本增加 73,031.43 万元，受单位成本下降的变化影响使销售成本减少 34,022.61 万元。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销售额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计为 1,715,275,768.68 元，占该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 41.99%。



3、成本

(1)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木制品	木制品成本	2,798,507,485.84	100.00	2,328,294,722.49	100.00	20.2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家具	直接材料	2,030,567,804.77	72.56	1,704,696,372.16	73.23	19.12
家具	直接人工	106,417,721.84	3.80	90,775,744.44	3.90	17.23
家具	制造费用	409,329,878.46	14.63	360,755,052.86	15.49	13.46
地板	直接材料	216,687,078.99	7.74	134,335,423.67	5.77	61.30
地板	直接人工	13,479,599.01	0.49	12,608,939.23	0.54	6.91
地板	制造费用	21,403,912.67	0.76	24,713,217.58	1.06	-13.39
原木	直接材料	243,574.89	0.01	240,055.60	0.01	1.47
原木	直接人工	336,150.00	0.01	58,746.31	0.00	472.21
原木	制造费用	41,765.21	0.00	111,170.64	0.00	-62.43

(2)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总计为 354,464,999.47 元，占该期间采购总额比例为 13.86%。

4、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财务费用	284,362,570.52	192,952,276.40	91,410,294.12	47.37
资产减值损失	-1,554,339.56	4,917,581.39	-6,471,920.95	-131.61
营业外收入	8,652,128.20	3,325,191.23	5,326,936.97	160.20
营业外支出	5,410,411.68	11,377,300.07	-5,966,888.39	-52.45

(1)财务费用：增加的原因主要系融资费用和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冲回所致。

(3)营业外收入：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营业外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捐赠款项减少所致。



5、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016,730.91
研发支出合计	120,016,730.91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2.57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93

(2)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已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规定，公司分别对研究开发费用，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的要求设置了研究开发费用辅助核算账目，对包括直接研究开发活动和可以计入的间接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进行了分类和归集。其中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研发支出总计 10,323.8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18%；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2013 年研发支出总计 1,182.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3.10%。

6、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301,996.58	538,610,269.81	131,691,726.77	2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502,475.55	-1,228,749,653.34	959,247,177.7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41,911.56	89,241,414.43	104,000,497.13	116.54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收到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所致。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木制品生产与销售	4,085,126,425.63	2,798,507,485.84	31.50	22.22	20.20	增加 1.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家具	3,736,357,589.73	2,546,315,405.07	31.85	20.85	18.09	增加 1.59 个百分点
地板	347,722,950.36	251,570,590.67	27.65	38.96	46.55	减少 3.75 个百分点
原木	1,045,885.54	621,490.10	40.58	198.82	51.59	增加 57.72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内销	608,545,634.14	54.48
外销	3,476,580,791.49	17.91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433,888,095.58	16.62	959,028,054.11	12.02	49.51
预付账款	378,621,198.47	4.39	286,475,359.93	3.59	32.17
其他应收款	33,095,697.09	0.38	107,151,568.72	1.34	-69.11
无形资产	1,010,652,772.45	11.72	658,291,074.34	8.25	53.53
长期待摊费用	3,057,100.33	0.04	5,109,722.22	0.06	-4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75,952.26	0.41	25,654,861.36	0.32	36.33
应付票据	126,948,750.72	1.47	189,460,337.20	2.37	-32.99
预收账款	38,790,822.53	0.45	73,143,800.52	0.92	-46.97
应付职工薪酬	22,132,819.53	0.26	15,618,393.77	0.20	41.71
应付利息	25,634,902.20	0.30	19,222,159.85	0.24	33.36



- (1)货币资金：增加的原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营运资金相应增加所致。
- (2)预付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预付采购款相应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期及时收回出口退税所致。
- (4)无形资产：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 (5)长期待摊费用：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期专卖店装修费摊销完毕所致。
- (6)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依会计准则计提递延所得税所致。
- (7)应付票据：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支付到期银行承兑票据所致。
- (8)预收账款：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期以预收方式结算货款减少影响所致。
- (9)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随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人工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 (10)应付利息：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及短期融资券增加所致。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目前，家具市场竞争激烈，在整个家具行业中，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居行业前列，出口优势明显。公司经过多年发展所形成的竞争优势是本公司持续发展的保证，这些优势主要包括：

1、品牌优势

公司在海外市场以自有品牌销售，系国内为数极少的使用自有品牌出口的木制品制造企业，从而使公司在与国内企业的出口竞争中具有明显优势，极大地增强了海外经销商对公司的依存度，提高了公司的议价能力，有利于公司市场地位的巩固和扩大。同时，公司以品牌为导向，走品牌引领产业发展的道路，为全面实施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奠定保障。

2、资源优势

公司资源优势明显：拥有梅州大埔、江西遂川、非洲加蓬等林地资源，总面积超过 500 万亩，既有利于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降低成本，也极大提高公司的木材自给率。公司依托自身丰富的原材料资源优势，为可持续发展赢得了资源保障和盈利先机，为全面实施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奠定双重保障。

3、产品优势

公司的产品类型和结构持续丰富，具有多风格、多系列、高性价比等特点，覆盖实木欧式家具、厨房家具、儿童家具、酒店家具、木地板、木门窗等多系列品种，满足不同人群的需求。同时，根据国内外人们的消费习惯和审美观念，对现有的产品进行改善，注重产品研发和创新，加大对产品的开发投入、设计、品牌建设、绿色环保的投入，突出自身产品特色，避免同质化的竞争，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在性价比和品牌溢价上彰显优势。公司依托产品多样化优势，为企业飞速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提供重要支撑。

4、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回旋干燥法”、“木材节能环保干燥技术的集成创新与产业化”、“次小薪材用于实木家具制造的增值技术及产业化”等国内领先水平技术，形成多项技术研发成果，已拥有一种耐候多层复合木地板的生产方法、一种木材回旋干燥方法、一种重蚁木地板的上漆工艺方法等多项发明专利。公司技术优势明显，为产品的质量和性能提供了可靠的保障，成为企业发展、



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另一重要支撑点。

5、生产优势

公司实施精益化生产管理，采用家具+地板的产品模式，注重木材的综合利用，并通过技术革新及先进技术的运用，显著提高木材的综合利用率；使用“回旋干燥法”，保证产品的含水率符合品质要求；提升了产品的质量和品质。增加先进设备的配置和实施 ERP 管理，有效控制过程产品的质量，提高产品合格率，生产效率远高于同行业水平，从而促进企业核心竞争力的进一步提高。

6、设备优势

从德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引进各类先进设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促使公司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使用国外先进流水生产线，劳动生产率大大提高；关键工艺流程不断创新改进，充分发挥设备产能。设备方面的优势，成为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可靠保障。

7、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建立市场化用人机制，吸引优秀人才，尤其是产品研发、市场营销的高端人才、行业领军人才和高级技能人才的培养和加盟。积极发挥宜华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为载体作用，引进、培养、使用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推动企业技术创新和科技发展，推动产、学、研合作，加快实现科技成果向产业化方向的转化。

建立与公司经营目标管理及市值管理相结合的立体式管理层绩效考核体系，为公司在规模扩张、资本运营、国际化发展和技术创新、管理创新等方面提供有力的、持续的人力资源支持。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 23,3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3,500.00 万元，同比增长 17.68%。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木制家具的筹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家居用品、木地板、建筑材料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材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家具、家居用品、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家具、木地板、装饰材料、建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家具、木制品、装饰材料、家居饰品。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家具、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控股子公司华嘉木业股份公司（S.A.H.J），注册资本为 62,500 万中非法郎，经营范围为：主营胶合板、旋切单板、刨切木皮、锯材的加工，林地采伐，装修、装饰材料的加工，木材及木质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全资子公司森林开发出口公司（E.F.E.G），注册资本为 1,000 万中非法郎，经营范围为：主营林地采伐，林地规划，木材加工，木材贸易，运输，设备租赁及林地采伐作业设备维修等。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全资子公司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I.F.E.G），注册资本为 1,000 万中非法郎，经营范围为：主营木材加工，运输及贸易。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控股子公司热带林产品公司（T.L.P），注册资本为 1,001 万中非法郎，经营范围为：林地采伐，木材加工及木材贸易。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全资子公司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注册资本为 1,000 万中非法郎，经营范围为：主营木材运输及贸易，木材加工，林地采伐，设备租赁及与设备维修服务等。

(1) 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证券投资的情况。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本年度无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0	非公开发行	83,646.71	2.12	83,646.71		
合计	/	83,646.71	2.12	83,646.71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2,209.20 万元，加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净额 1,437.51 万元，公司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83,646.71 万元，募集资金已实际投资金额 83,646.71 万元。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承诺，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70,511.00	2.12	71,947.87	是	102.04%	10,913.00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实现效益 10,108.22 万元。	否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否	7,009.00		5,425.85	是	77.41%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项目	否	7,471.70		6,272.99	是	83.96%					
合计	/	84,991.70	2.12	83,646.71	/	/		/	/	/	/



1)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投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管理系统升级项目。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承诺，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②项目投产时间与承诺差异的说明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承诺，公司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按照建设进度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将有 6 家体验中心正式投入运营，资金到位后的第二年内 4 家体验中心开业，资金到位后的第三年内其它 5 家体验中心全部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鉴于经济形势及商业地产市场的变化，并结合公司业务资源的分布情况，为了更有效地配置资源，更好地实现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预期效益，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公司于 2011 年 1 月和 7 月对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各投资项目实际投入运营时间相应有所延后。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有广州、北京、南京、上海、武汉、成都、乌鲁木齐、大连和深圳 9 家体验中心开业，天津、昆明、郑州、沈阳、厦门和西安 6 家体验中心正在建设中。

③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1 年 1 月，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 13 家体验中心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变更为购买或租赁。

2011 年 7 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作部分调整的议案》，同意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部分调整，拟将原来在香河、苏州、重庆设立体验中心分别调整为在南京、昆明、厦门设立体验中心。

④实现效益与承诺效益存在差异的原因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结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可行报告和 9 家体验中心实际投入运营时间，累计预计收益 10,913.00 万元，其中 2013 年度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预计净利润为 6,953.00 万元，累计实现效益 10,108.22 万元，其中 2013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为 6,604.03 万元。未实现承诺效益的原因是由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经济形势及国内房地产市场发生巨大变化，为更好地实现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预期效益，2011 年 1 月公司将原租赁实施方式的投资项目调整为购买或租赁；公司现已投入运营的 9 家体验中心中原承诺由 2 家采用购买，7 家采用租赁的方式，现均采用购买商业房产的方式。由于实施方式的改变造成起始阶段实现效益与以租赁商业房产方式为基础预计的收益水平（即“承诺收益”）有一定差距。但随着项目的逐渐营运，采用购买商业房产方式的经济价值逐步上升，项目实现效益也将相应增加。



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 年 11 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广会所专字【2010】第 09005750129 号），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52,175,207.67 元。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之北京体验中心的建设及配套设施投资 52,175,207.67 元。

⑥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⑦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及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⑧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及利息存放于专户。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3)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4)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13 年期末净资产额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2013 年度净利润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大埔	100.00%	100.00%	63,559,767.66	11,631,614.00	1,418,867.83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平远	100.00%	100.00%	275,195,530.03	381,169,169.46	52,976,267.20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	100.00%	120,451,770.46	252,772,892.17	38,639,449.85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汕头	100.00%	100.00%	183,943,679.99	390,938,618.66	52,527,839.53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	100.00%	21,373,014.26	46,344,906.65	455,468.05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遂川	100.00%	100.00%	44,931,800.61	6,155,199.00	-599,543.00
饶平嘉润工艺木制品有限公司	饶平	100.00%	100.00%	529,696.27	23,716,800.00	-1,351,706.05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汕头	100.00%	100.00%	21,361,478.12	-	-2,423,325.14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100.00%	100.00%	197,601,037.78	19,540,514.58	-5,533,196.78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遂川	100.00%	100.00%	78,283,929.76	5,212,168.48	-18,024,216.83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100.00%	23,540,066.81	18,756,518.18	-10,879,498.68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100.00%	100.00%	13,864,246.82	3,620,613.57	-2,767,338.13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武汉	100.00%	100.00%	15,447,522.60	24,105,864.86	266,282.46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	100.00%	9,484,906.01	4,603,067.72	-5,065,625.04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	100.00%	20,846,229.50	17,330,431.74	-3,458,602.78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成都	100.00%	100.00%	39,081,893.13	17,681,278.88	-4,066,571.09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大连	100.00%	100.00%	14,348,656.62	3,893,530.16	-5,392,541.10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	100.00%	22,625,926.44	-	-6,353,082.91
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阆中	100.00%	100.00%	44,930,912.29	-	-4,332,613.62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临沂	100.00%	100.00%	8,186,565.11	-	-1,813,434.89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沈阳	100.00%	100.00%	9,999,629.02	-	-370.98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西安	100.00%	100.00%	10,000,000.00	-	-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	100.00%	9,999,937.61	-	-62.39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郑州	100.00%	100.00%	10,000,000.00	-	-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100.00%	10,000,423.18	-	423.18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昆明	100.00%	100.00%	10,000,427.78	-	427.78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S.A.H.J)	加蓬	82.50%	82.50%	35,975,615.15	27,058,770.86	-2,832,502.61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E.F.E.G)	加蓬	100.00%	100.00%	35,739,026.27	-	-1,463,297.32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I.F.E.G)	加蓬	100.00%	100.00%	-9,234,718.88	926,113.10	-217,317.53
热带林产品公司(T.L.P)	加蓬	100.00%	100.00%	25,343,009.71	5,355,764.72	820,809.96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加蓬	49.00%	100.00%	56,426,987.40	-	-1,881,048.73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遂川原料林基地建设工程项目	50,000.00	63.04%	1,244.89	31,520.71	
四川阆中宜华木业城建设工程项目	60,000.00	37.81%	22,683.83	22,683.83	

(1) 遂川原料林基地建设工程项目

公司在江西省遂川县建设原料林基地，总面积 20 万亩，通过租赁林地使用权，流转林木资源所有权的形式。林地租赁期为 25~38 年，以各林场与林农协议剩余期限为准；林木转让形式为使用权直接流转。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5 亿元，全部用自有资金投入。截至 2013 年底，已累计投入资金 31,520.71 万元。遂川原料林基地建设不仅能解决木材生产原料供应，而且还能稳定原料价格，降低木材加工成本，改变长期依赖收购木材的状况。

(2) 四川阆中宜华木业城建设工程项目

公司在四川省阆中市征地 500 亩，用来建设家具生产基地，计划总投资 6 亿元，全部用自有资金投入。四川阆中家具生产基地的建成，将进一步加快公司拓展国内市场的步伐，打造辐射西部地区的生产基地，更好更快地服务于国内市场。



目前该项目厂房及基础配套设施工程正在建设之中，截至 2013 年底，累计投入资金 22,683.83 万元。该项目计划在 2015 年底建成投产。

(3) 加蓬林地收购项目

为了进一步丰富公司木材资源，大幅提高公司木材自给率，降低制造成本，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通过收购中国林业集团公司、自然人杨建雄、自然人蔡加国、自然人吴荔青、中林中金森林开发有限公司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加蓬所在公司股份，从而获得其名下合法拥有的总共约 35 万公顷林地。

截至 2013 年底，股权收购过户手续已全部完成。此次收购为公司未来长期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展望 2014 年，尽管世界经济整体增速将略有提高，但我国面临的外部经济环境依然错综复杂。对于行业来讲，发展机遇和挑战并存。总体上看，呈持续发展趋势。一方面，我国整体经济将持续增长，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将带动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对拉动行业消费必将有正向的拉动作用。另一方面，未来的新型城镇化，其核心任务是“扩大内需的战略性作用”，也是拉动行业增长的一个重要因素，另外，国内外庞大的家具和地板等木制品市场刚性需求将促使行业在 2013 年回暖的基础上继续保持持续“升温”、发展的良好趋势。

纵观整个行业，企业间的竞争将会变得愈加激烈，优胜劣汰加速行业的洗牌，真正有实力的企业不仅能活下来，还能加速发展。未来家具行业将呈现多元化的发展格局，家具产品内涵更加丰富，产品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将成为主要推动力，行业集中度趋于提升。传统的经营模式将会被打破，电子商务将作为一个新的渠道与传统营销渠道形成有效互补，“定制化”将会成为很多企业推出的一个服务手段。从整个消费市场看，消费者的家具需求将更加个性化、健康化和品质化，家具消费品牌集中度提高，个性化及人性化创新设计、绿色环保健康的产品将受到市场的追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4 年，将是公司发展的重要时期，是围绕行业产业发展和城镇化进程，实现持续做大做强关键阶段。公司的发展面临着新的机遇，也迎来了新的挑战。公司将紧抓当前发展机遇，最终实现自身的跨越式发展。

未来，秉承着“打造中国木业第一国际品牌”的愿景和“为客户提供绿色家居环境”的使命，通过重点掌控自身的国内外丰富上游资源，科学、合理进行战略性资源整合，全面实施“产业链一体化”战略，完善、深化企业的产业结构、治理结构、组织结构、产品结构、技术结构和人才结构，促进公司愿景的早日实现。



(三)经营计划

2014 年，是公司全面实施国内外“双轮驱动”的关键一年，公司将通过科学、合理进行战略性资源整合，全面实施“产业链一体化”战略，促进公司于整个产业链上进行全面延伸，优化商业模式，提高经营业绩和整体竞争力，力争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0%左右、净利润同比增长 30%左右。

1、强化资源整合。公司将继续加大资源掌控力度，提高自有林业资源采伐加工能力，进一步提高原材料的自给率。主要措施：

①推进加蓬林地采伐木材初级加工扩产项目，公司将在已有 5 万立方米木材加工规模基础上建设 15 万立方米的木材加工厂，以加快林木资源开发，提高木材供应量。

②推动江西遂川木材改性产业化项目实施，提升其附加值。

③继续寻找并购合适的林地资源，加大资源掌控力度。

2、推动业务结构调整转型。公司将在保持外销业务平稳增长的基础上，大力拓展内销市场，提高内销收入比例，推动业务结构调整。主要措施：

①保持外销业务平稳增长--在巩固美国西部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加强客户关系维护及业务拓展，加大力度拓展美国东部市场，进一步拓展非美地区的出口业务。

②大力拓展内销市场--一方面，加快推进“体验馆+专卖店”国内市场营销模式，即以体验馆为核心，以点带面辐射周边区域经销商，完善国内营销网络布局，打造“体验+互动+销售+配送”立体营销体系；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工程订单以提振内销收入；同时，与国内外知名媒介建立深度战略合作，进一步加大品牌宣传、推广力度，打造木居生活引领者品牌形象。

3、进一步优化商业模式，提升行业地位。主要措施：

①加快建设宜华家居微信应用平台，打造“O2O”电子商务模式，整合线上线下资源，充分发挥自营店的优势，规划未来通过电子商务渠道，进一步丰富精准化营销手段。

②通过并购整合等手段提高扩张效率，推动商业模式的转型。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根据公司经营预算和投资预算，2014 年公司将维持一定的投资力度，把资金用于经营管理活动资金需求和投资活动资金需求，重点满足对国内市场营销网络建设、四川阆中、山东临沂产业基地建设、加蓬林地等项目建设资金的需求。公司将通过依靠银行贷款、再融资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未来面临的风险因素有：

(1) 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的不确定性风险

国际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和国内房地产政策的变化对家具企业产生一定的影响，另外，随着环保意识的加强，将会出台更多有关家具生产、流通及产品质量的规定、标准，未来国内外的宏观经济及政策因素都可能导致公司主要产品的需求变化，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

(2) 海外市场贸易政策风险

由于国内家具的性价比较高，近年来国内众多家具企业纷纷抢占海外市场，与进口国家家具企业形成了激烈的竞争，从而使进口国提高了对我国家具产品的贸易壁垒。美国、欧盟等国家和地区的各类贸易壁垒频发增加了我国家具产品的出口成本。未来，如果公司的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继续提高对我国家具产品进口的贸易壁垒，或在环保、技术指标、产品认证、质量标准等方面设置壁垒，这将对公司产品出口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3) 海外市场依存度较高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产品以出口为主。当前，全球主要发达国家的宏观经济增长形势依旧复杂。公司已针对国内市场进行了相应营销网络布局，但短期内公司仍然无法摆脱对海外市场的依赖。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发生进一步不利变化，尤其是美国、欧盟等国家和地区的基础建设投资、房地产市场投资下滑，消费者减少在家具产品上的消费开支，很可能导致这些国家或地区的客户对公司的产品需求下降，进而对公司的产品出口造成不利影响。

(4)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产品仍以出口为主，美元为主要结算方式，汇率在一定程度会增加出口成本，压缩企业的利润空间，对公司的盈利带来影响。

(5) 出口退税税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公司产品目前 80%以上出口，出口产品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出于宏观调控等因素考虑，对出口退税率进行了较频繁的调整。出口退税率的频繁波动将给公司相关产品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如果出口退税率向下调整则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6) 国内市场拓展进度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拓展国内市场时间较短，国内营销体系与品牌建设培育仍在探索阶段，国内家居体验中心作为一种家具零售终端，从建设到营业再到实现盈利需要一个过程。当前公司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及品牌知名度还不高，国内市场业务的波动可能较大，如何调整产品结构，合理制定营销策略，实现预期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7) 营销网络拓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的国内销售模式主要包括“家居体验中心+经销商”模式。公司目前已在汕头、广州、



北京、南京、上海、武汉、成都、乌鲁木齐、大连、深圳等城市开立了十家大型家居体验中心，在全国 110 多个大中城市拥有经销商 300 多家，计划在新一年新建设 6 家体验中心，随着公司家具内销业务的逐步开拓以及其他多个家居体验中心的陆续建立，公司在营销、业务、人员、供销、物流等环节也面临越来越高的要求与考验。也容易形成因人才紧缺，造成管理真空、管理控制不到位带来的不利影响。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二)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章程》明确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每年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如果该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

(二)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不适用

(三)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85		126,043,950.34	410,535,408.83	30.71
2012 年		0.80		92,213,017.44	301,585,885.25	30.58
2011 年		0.50		57,633,135.90	250,599,192.82	23.00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奉献，拼搏、务实，创新”为核心价值观，不断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坚定不移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将追求诚信经营、规范运作、自身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相结合，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严格加强质量管理和服务水平，注重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依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积极推动经济、环境和社会的和谐发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境外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国林业集团公司、自然人杨建雄、自然人蔡加国、自然人吴荔清、中林中金森林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 2.4 亿元收购其直接或间接所总共持有的在加蓬登记并设立的企业：华嘉木业股份公司(以下简称"S.A.H.J")75%的股权、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100%的股权、木材出口贸易公司 100%的股权、常氏采伐工业公司 100%的股权、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87.25%的股权、热带林产品公司 75.1%的股权（以上 6 家公司统称华嘉公司及相关公司）。</p> <p>公司对"S.A.H.J"75%股权收购事项已在加蓬利伯维尔商务注册机关进行注册，后续仍需要办理新的登记证书才能完成收购手续，拟受让的其他相关公司股权收购相关手续仍在办理中。</p>	<p>详见 2013 年 4 月 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关于收购境外股权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03。</p>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追加收购境外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追加收购中国林业集团公司所持有华嘉公司 7.5%的股权，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300 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华嘉公司 82.5%的股权。</p>	<p>详见 2013 年 4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04。</p>



公司对华嘉公司及相关公司的股权收购主体资格已经完成相关审批流程，工商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详见 2013 年 7 月 1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关于收购境外股权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30。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境外股权部分公司收购比例的议案》，在办理工商变更过程中，根据加蓬相关规定，拟对华嘉公司及相关公司中的部分公司股权收购比例进行调整：森林开发出口公司、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和热带林产品公司三家公司收购比例分别由 100% 调整为 99%、87.25% 调整为 99%、75.1% 调整为 99.6%。本次调整仅涉及上述部分公司股权收购比例，原股权转让总价格不变。	详见 2013 年 7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31。
公司完成上述华嘉公司及相关公司股权收购事项的股权过户手续。	详见 2013 年 8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关于收购境外股权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37。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符合第一次解锁条件的议案》。	详见 2013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16。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激励对象名单核查的议案》。	详见 2013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17。
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本次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 7,830,000 股。	详见 2013 年 4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1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股权激励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内激励对象的范围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 48 名。
报告期内授出的权益总额	0
报告期内行使的权益总额	7,830,000
报告期内失效的权益总额	0
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权益总额	7,830,000
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授出且已行使的权益总额	7,830,000
报告期内授予价格与行权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以及经调整后的最新授予价格与行权价格	根据《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授予价格为 3.6 元/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获授和行使权益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获授权益数量	报告期内行使权益数量	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权益数量	
万顺武	董事	0	360,000	360,000	
黄国安	董事	0	360,000	360,000	
黄泽群	董事	0	360,000	360,000	
刘伟宏	高级管理人员	0	230,000	230,000	
因激励对象行权所引起的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变动前股本(股)	本次变动增减(股)	变动后股本(股)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660,000	-7,830,000	7,830,000	0.6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37,002,718	7,830,000	1,144,832,718	99.32%
	合计	1,152,662,718	0	1,152,662,718	100%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	见财务报告“十、股份支付”。				
估值技术采用的模型、参数及选取标准	见财务报告“十、股份支付”。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分摊期间及结果	2013 年度，分摊管理费用 6,988,275.00 元。				

(三)报告期公司股权激励相关情况说明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符合第一次解锁条件的议案》。经董事会审核，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授权证券部具体实施解锁的相关事宜；

201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激励对象名单核查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48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均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期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该 48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次解锁手续；

201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发布“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的公告”：本次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数量为 7,830,000 股；本次解锁的股权激励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3 年 5 月 2 日；本次解锁的股权激励股票是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授予股份的第一次解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1	万顺武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72	36	36
2	黄国安	董事、副总经理	72	36	36
3	黄泽群	董事、副总经理	72	36	36
4	刘伟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6	23	23
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共 44 人)			1304	652	652
合计			1566	783	783

**六、重大关联交易**

√不适用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4.29

201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其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担保期限为借款协议签订后 1 年。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以现金全额认购宜华木业配股方案中的可配股份。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2 月 21 日履行了其全额认购的承诺。	是	是		
	其他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为宜华木业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09 年 3 月 27 日至本次发行的债券债权到期之日起一年。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	承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宜华木业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2010年3月15日至长期有效。	是	是		
------	----	--------------------	--	------------------	---	---	--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660,000	1.36				-7,830,000	-7,830,000	7,830,000	0.6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660,000	1.36				-7,830,000	-7,830,000	7,830,000	0.6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7,002,718	98.64				7,830,000	7,830,000	1,144,832,718	99.32
1、人民币普通股	1,137,002,718	98.64				7,830,000	7,830,000	1,144,832,718	99.3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									



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52,662,718	100				0	0	1,152,662,718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而引起股份变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股权激励万顺武等48名激励对象	15,660,000	7,830,000	0	7,830,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3年5月2日
合计	15,660,000	7,830,000	0	7,83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5,0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93,86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9	271,961,230	2,947,819	0	质押 270,420,000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7	19,199,867	19,199,867	0	未知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56	18,000,000	-23,875,041	0	未知
吕志炎	境内自然人	1.47	17,000,000	0	0	未知
浙江商裕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0.95	10,930,000	-4,070,000	0	未知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9	9,099,910	9,099,910	0	未知
刘绍喜	境内自然人	0.76	8,752,687	8,752,687	0	未知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1	8,162,252	8,162,252	0	未知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普利宏铭 1 号	未知	0.68	7,871,167	7,871,167	0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62	7,149,203	7,149,203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71,961,2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199,867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志炎	1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商裕阳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099,910		人民币普通股			
刘绍喜	8,752,687		人民币普通股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8,162,252		人民币普通股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普利宏铭 1 号	7,871,167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49,20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万顺武	360,000	2014年4月27日	360,000	<p>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相关条款，解锁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p> <p>1、宜华木业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p>（1）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2）公司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p> <p>（3）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p>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p>（1）最近3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p> <p>（2）最近3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p> <p>（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4）公司董事会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p> <p>3、公司业绩条件：第二次解锁业绩条件为：</p> <p>（1）以2011年度净利润为基数，2013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2%；</p> <p>（2）2013年度净利润不低于前三年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p>
2	黄国安	360,000	2014年4月27日	360,000	
3	黄泽群	360,000	2014年4月27日	360,000	
4	刘伟宏	230,000	2014年4月27日	230,000	
5	张建国	190,000	2014年4月27日	190,000	
6	刘志勇	190,000	2014年4月27日	190,000	
7	苏玉葵	190,000	2014年4月27日	190,000	
8	黄文茂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9	黄琼涛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0	林少校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1	黄俊平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2	孙莎莉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3	杜旭成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4	孙宏南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5	严洪伟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6	陈义文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7	张圣清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8	李爵维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19	陈爱玲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20	谢春松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21	黄安莉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22	吴红瑚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23	陈锦文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24	洪友明	180,000	2014年4月27日	1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绍喜
成立日期	1995 年 4 月 5 日
组织机构代码	19316232-0
注册资本	1,000,000,000
主要经营业务	宜华集团以投资房地产开发、木制品的深加工为主的大型综合民营企业。
经营成果	宜华集团经过二十多年拼搏，发展成集木业、地产、投资三大产业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跨国企业集团，连续两年被评为“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中国民营企业制造业 500 强”，是中国最优秀的民营企业之一。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	宜华集团财务状况良好。截止 2013 年第三季度，总资产 148.54 亿元，净资产 59.16 亿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32.57 亿元。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宜华集团持有宜华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为 000150）流通股股份 157,085,616 股，占其总股本的 48.48%。宜华集团持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为 000776）流通股股份 65,000,000 股，占其总股本的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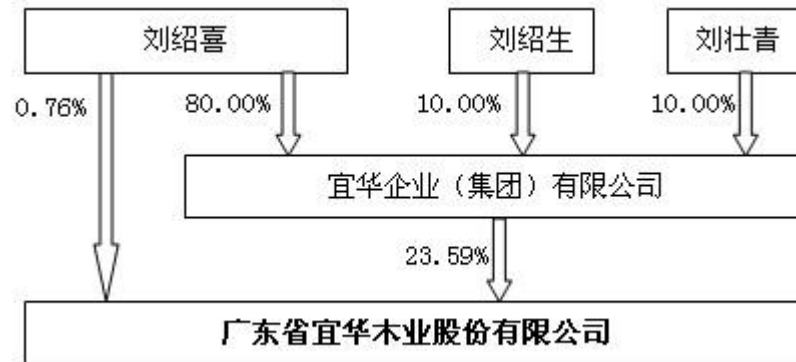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自然人

姓名	刘绍喜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木制品企业经营管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刘绍喜	董事长	男	50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8,752,687	8,752,687	通过二级市场增持股票	40.24	
刘壮青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27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0	0		35.74	
黄国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720,000	720,000	0		25.41	
黄泽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720,000	720,000	0		24.42	
万顺武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男	46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720,000	720,000	0		27.39	
张泽华	董事	男	56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0	0			
张冰冰	独立董事	女	53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0	0		16.62	
瞿晓心	独立董事	女	49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0	0		16.62	
谭文晖	独立董事	男	50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0	0		16.62	
邱富建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0	0		20.68	
王四中	监事	男	45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0	0		11.96	
陈楚然	监事	女	53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0	0	0			
刘伟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10年12月21日	2014年4月30日	460,000	460,000	0		25.69	
合计	/	/	/	/	/	2,620,000	11,372,687	8,752,687	/	261.39	

刘绍喜：先后任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香港中国商会创会会长，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省慈善总会荣誉会长，广东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是全国十二届人大代表、广东省第九、十一届党代表，广东省十一届人大代表，广东省九届政协委员。先后获得“中华慈善奖”、“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广东省十大杰出青年”和“广东创业之星”等荣誉称号。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刘壮青：2007 年至 2009 年，供职于宜华木业美国分公司，任产品研发部经理、IT 部经理，从事新产品研发及销售管理系统研发工作。2010 年 5 月至 11 月，供职于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0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黄国安：1979 年至 1990 年在饶平县木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1990 年至 2001 年在饶平县汇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长、总经理；2002 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黄泽群：1984 年起任广东省澄海市澄中教具厂厂长，1998 年起在本公司从事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万顺武：1987 年起在湖北省襄樊市毛纺厂从事财务、管理工作，任科长、主任；1997 年起在湖北万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审计工作，任财务经理、审计部长、公司监事；2001 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张泽华：原供职于汕头海关，2008 年 10 月进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办公室主任。

张冰冰：现任中国家具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1983 年至 1993 年期间于北京市家具公司任职生产科、贸易部、计算机室主任，并任团总书记；后任北京市家具协会副秘书长。在 1993 年调任中国家具协会后，历任副秘书长、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并担任中国家具协会流通专业委员会执行主席兼秘书长、中国家具协会软垫专业委员会执行主席、中国家具协会沙发专业委员会执行主席。同时是北京市工业促进局、工信部家具行业高级专家。任职副理事长兼秘书长期间，负责协调组织中国上海国际家具博览会、广州国际家具展览会、大连国际家具展览会，并组织了日本国际家具展等国际展会。同时还兼任《中国家具年鉴》副主任、《中国家具》杂志编委、《中国家具通讯》编委的工作。具有多年家具行业专业经验，熟悉国内外市场动态，并为中组部、农业部、高法、广电部、人事部等国家机关单位办公家具采购做高级顾问工作。

瞿晓心：现任中国民主同盟广东省委员会委员、联络委员会副主任，法律支部副主委；2001 年至今连续三届受聘担任广东省监察厅特邀监察员；政协第十届广州市委员会常委；2005 年至今担任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政协第十一届广州市委员会法制工作顾问。1989 年 7 月至 1991 年 3 月工作于三联集团有限公司；1991 年 4 月至 1994 年 3 月工作于广州中国法律咨询中心；1994 年 4 月至 1997 年 4 月工作于广东广信律师事务所；1997 年 5 月至 2004 年 8 月工作于广东立得律师事务所；2004 年 9 月至今工作于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

谭文晖：1986 年至 1996 年，在广州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部门经理；1996 年至 1997 年，在美国国际集团下属美亚保险公司广州分公司工作，任财务经理；1997 年至 2005 年，在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财务总监；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12 月，广州衡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 年至今，在广州市儒兴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邱富建：1993 年至 1999 年在汕头春源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1999 年至 2000 年在深圳市三联贸易有限公司工作，任拓展部经理；2000 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家具事业部计划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四中：1989 年入伍服兵役，复员后 1994 年在广东省澄海县澄城派出所工作，1994 年进入宜华集团从事生产和采购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国外家具仓储部经理。



陈楚然：1979 年至 1993 年在汕头市澄海区莲下工艺二厂工作，任财务部主管；1994 年至今在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

刘伟宏：先后供职于汕头市公路局、汕头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晶实业有限公司，2009 年 6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3 年 12 月 21 日届满。鉴于公司目前正处在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第二次解锁业绩考核期内，本次解锁条件是以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的业绩指标及激励对象 2013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作为考核依据，为确保董事会对本期股权激励计划综合考核评价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联合提议本届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本次换届选举工作预计不迟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同时，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任期亦相应顺延。为保持换届的一致性，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同步延期。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限制性股 票的授予 价格（元）	已解锁股 份	未解锁股 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末 市价（元）
黄国安	董事、副 总经理	720,000	0	3.60	360,000	360,000	720,000	5.73
黄泽群	董事、副 总经理	720,000	0	3.60	360,000	360,000	720,000	5.73
万顺武	董事、副 总经理兼 财务总监	720,000	0	3.60	360,000	360,000	720,000	5.73
刘伟宏	副 总经理、 董事 会秘 书	460,000	0	3.60	230,000	230,000	460,000	5.73
合计	/	2,620,000	0	/	1,310,000	1,310,000	2,620,000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泽华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2008年10月10日	
陈楚然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	1994年3月11日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冰冰	中国家具协会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1993年3月6日	
谭文晖	广州市儒兴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8年1月1日	
瞿晓心	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4年9月1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标准由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提出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标准由公司薪酬考核委员会提出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同行业、同地区的薪酬水平，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本着有利于人员稳定及奖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确定报酬标准。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加年终绩效考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经考核及相关决策程序后支付。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年度报酬均根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制度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年终奖金。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 261.39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4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8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92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650
销售人员	268
技术人员	394
财务人员	121
行政人员	491
合计	5,9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以上	16
大学本科以上	133
大专及中专以上	2,883
其他	2,892
合计	5,924

(二)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以岗位工资制与年度绩效奖励相结合的员工薪酬制度，按照以岗定薪，薪随岗变的原则，实现薪酬和岗位价值、工作技能相挂钩，并设立工资晋升通道，根据物价指数、区域特征、劳动用工等实际情况适时为员工增加薪酬，实现动态管理，达到薪酬的激励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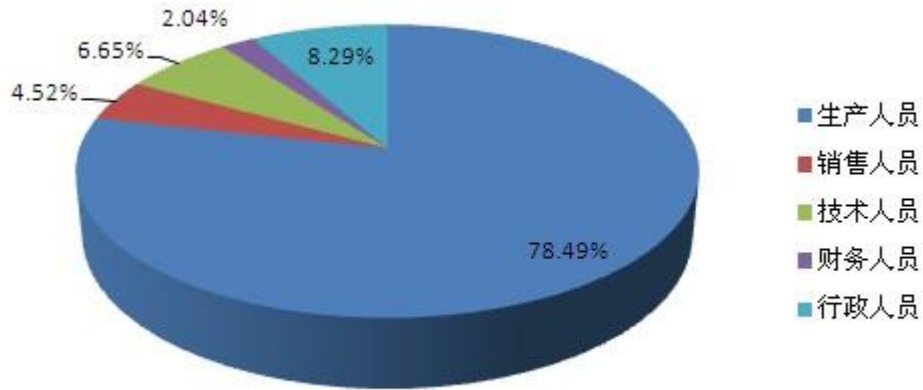
(三)培训计划

公司创办了宜华管理学院，定期为员工组织各类培训，为员工提供了从企业文化、专业技能到管理等综合能力的丰富、灵活多样的培训课程，同时，不断邀请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的专家学者到公司授课，极大的挖掘了员工的潜能，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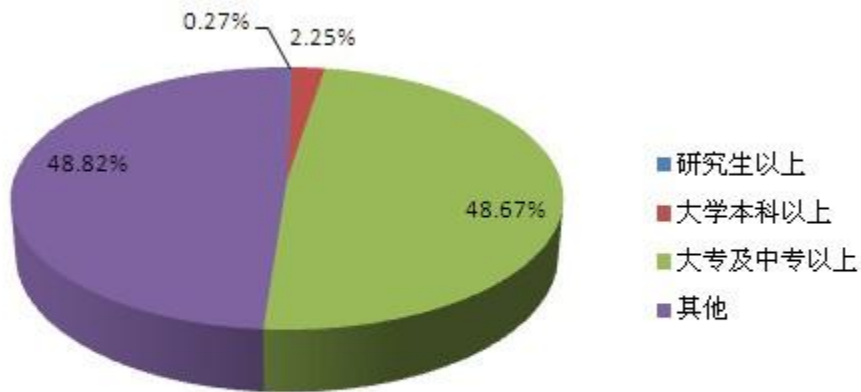
此外，为了全面提高员工的知识技能水平，公司每年均推出大量的名额，全额或部分出资输送员工到著名高校进行本专科、研究生学历教育，或专业培训机构进行技能学习，以及制定内部人才学习激励制度，以激发和引导每个员工把自觉学习和参与培训作为履行岗位职责、提升专业能力的第一需要。



(四)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教育程度统计图: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设，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使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制度，有效强化了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体系，确保公司治理各个环节规范运行。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职责清晰，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并得到切实执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聘请律师现场见证，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和应行使的权利，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没有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人员、资产、机构独立性是公司开展同业竞争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的召集、召开、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纪录完整，保存安全。董事会决议进行了及时充分的披露。董事会决策均在《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能有效运行，开展实质性工作，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决策职能。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董事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须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具有丰富的实践和管理经验。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履职，按时出席董事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并对所议事项表达明确意见，不存在违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出现受监管部门稽查、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董事长授权、董事分工合理，能够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专业作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状况、重大决策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进行监督。监事会人员和人数的构成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为会计和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士，任职能力较强。

5、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系统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考核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实行效益与收入挂钩，董事、监事、独立董事薪酬由股东大会确定。

6、利益相关者



公司始终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中，追求相互的平等地位，实现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以及信息使用的登记工作，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等工作，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8、关于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全部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日常工作中加强内幕信息防控相关法规的宣传和学习，督促有关人员严格履行信息保密职责，杜绝内幕交易，在内幕信息发生的各个关节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及报备，采用一事一记的方式进行登记。报告期内不存在有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013 年 5 月 3 日	《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2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经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3 年 5 月 4 日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5 月 3 日	《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配股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所有议案经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3 年 5 月 4 日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14 日	《关于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纲要（2014—2016 年）的议案》、《关于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	所有议案经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3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具法律意见书，同时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股东大会决议。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绍喜	否	12	10	8	2	0	否	3
刘壮青	否	12	12	8	0	0	否	3
黄泽群	否	12	12	8	0	0	否	3
黄国安	否	12	12	8	0	0	否	3
万顺武	否	12	12	8	0	0	否	3
张泽华	否	12	12	8	0	0	否	3
张冰冰	是	12	10	8	2	0	否	3
瞿晓心	是	12	12	8	0	0	否	3
谭文晖	是	12	12	8	0	0	否	3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按照各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积极召集和参加公司提交讨论和决策的重大事项，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审议，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追加收购境外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规划（2014 年-2016 年）的议案》等 2 项议案。针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重大投资等方面进行讨论并发表相关意见；

2、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审阅公司编制的<201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附注>》、《关于审阅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公司 2012 年财务会计报告初步审计意见>》、《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12 年财务审计报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针对公司财务活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审核，促进了公司财务内控的规范管理。同时，在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中实施了有效监督，同时在聘任审计机构及报酬、内控自我评价方面等提出了重要意见和建议。

3、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发表相关意见。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报告》、《关于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评价》、《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股票符合第一次解锁条件的议案》、《关于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议案》等 4 项议案，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津贴、薪酬发放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核并发表相关意见。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评机制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协助董事会组织实施，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各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针对各高级管理人员所分管的业务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公司实现的业绩情况进行综合考评。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严格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各项要求，通过建立、完善并落实执行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内部控制贯穿公司决策、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已经建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和完整、经营效率和效果的提高，促进企业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了合理保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投资者权益。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了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对应当追究责任的情况，责任追究的流程、形势等作了明确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广会审字[2014]G14000170018 号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木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宜华木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宜华木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宜华木业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文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 军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日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33,888,095.58	959,028,054.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925,302,820.73	971,201,994.42
预付款项	七、3	378,621,198.47	286,475,359.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4	33,095,697.09	107,151,56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5	1,392,907,540.21	1,353,991,812.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6	14,868,104.90	12,201,178.35
流动资产合计		4,178,683,456.98	3,690,049,968.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7	2,424,611,707.24	2,414,173,046.54
在建工程	七、8	451,818,233.30	575,817,099.7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9	1,010,652,772.45	658,291,074.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0	3,057,100.33	5,109,72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1	34,975,952.26	25,654,86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2	521,445,004.00	609,516,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6,560,769.58	4,288,562,304.18
资产总计		8,625,244,226.56	7,978,612,272.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4	1,571,971,075.30	1,702,672,201.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5	126,948,750.72	189,460,337.20
应付账款	七、16	474,686,069.13	513,055,836.41
预收款项	七、17	38,790,822.53	73,143,80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8	22,132,819.53	15,618,393.77
应交税费	七、19	100,019,802.23	112,636,308.15
应付利息	七、20	25,634,902.20	19,222,159.8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1	3,922,913.16	3,045,376.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2	1,017,97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23	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682,082,154.80	2,628,854,41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4	180,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25		995,275,000.00
长期应付款	七、26	8,684,008.58	8,166,598.2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7	82,833,3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517,341.91	1,003,441,598.26



负债合计		3,953,599,496.71	3,632,296,012.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28	1,152,662,718.00	1,152,662,718.00
资本公积	七、29	1,483,654,494.13	1,476,666,219.1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0	249,056,625.25	215,013,580.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1	1,803,865,505.32	1,519,586,158.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890,345.50	-17,612,41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5,348,997.20	4,346,316,259.97
少数股东权益		6,295,732.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1,644,729.85	4,346,316,25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25,244,226.56	7,978,612,272.38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8,616,315.04	928,583,76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1	652,333,531.99	682,387,539.25
预付款项		334,591,334.22	209,739,873.7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6,339,981.15	71,978,802.92
存货		808,451,373.66	825,960,303.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74,328.91	3,016,590.18
流动资产合计		3,203,706,864.97	2,721,666,870.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四、3	1,631,825,518.01	1,546,021,620.36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4	1,248,615,866.59	1,015,615,866.5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5,761,480.28	1,007,829,620.41
在建工程		37,853,898.55	272,026,068.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9,427,688.31	389,486,793.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09,72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42,726.39	6,047,557.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2,746,500.00	609,516,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32,173,678.13	4,851,653,749.60
资产总计		7,935,880,543.10	7,573,320,620.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21,971,075.30	1,582,672,201.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5,526,443.74	283,705,636.64
应付账款		248,998,966.16	283,028,244.36
预收款项		15,283,809.10	43,898,673.89
应付职工薪酬		10,863,302.82	5,878,760.95
应交税费		75,264,568.90	75,701,556.23
应付利息		25,634,902.20	19,222,159.8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573,857.51	12,355,472.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7,97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409,091,925.73	2,306,462,70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995,275,0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5,275,000.00
负债合计		3,409,091,925.73	3,301,737,706.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2,662,718.00	1,152,662,718.00
资本公积		1,486,672,945.82	1,479,684,670.8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9,056,625.25	215,013,580.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38,396,328.30	1,424,221,944.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26,788,617.37	4,271,582,91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35,880,543.10	7,573,320,620.17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2	4,090,954,666.47	3,347,668,236.06
其中：营业收入	七、32	4,090,954,666.47	3,347,668,236.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97,769,872.60	2,975,576,938.42
其中：营业成本	七、32	2,799,532,145.87	2,328,396,693.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3	35,857,012.54	41,242,110.27
销售费用	七、34	263,397,394.75	235,480,049.07
管理费用	七、35	216,175,088.48	172,588,227.80
财务费用	七、36	284,362,570.52	192,952,276.40
资产减值损失	七、37	-1,554,339.56	4,917,581.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3,184,793.87	372,091,297.64
加：营业外收入	七、38	8,652,128.20	3,325,191.23
减：营业外支出	七、39	5,410,411.68	11,377,300.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52.40	600,653.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426,510.39	364,039,188.80
减：所得税费用	七、40	86,386,789.52	62,453,303.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039,720.87	301,585,885.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535,408.83	301,585,885.25
少数股东损益		-495,687.96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七、41	0.36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七、41	0.36	0.26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6,215,404.98	-506,283.50
八、综合收益总额		403,824,315.89	301,079,60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4,257,479.67	301,079,601.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163.78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5	3,243,980,531.19	2,538,305,640.99
减：营业成本	十四、5	2,300,202,426.56	1,791,368,130.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717,356.68	34,449,318.43
销售费用		129,661,618.96	126,841,309.46
管理费用		149,387,225.09	124,685,770.63
财务费用		242,352,942.54	183,318,425.45
资产减值损失		-698,876.69	-7,197,702.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7,357,838.05	284,840,388.12
加：营业外收入		2,139,295.50	1,487,006.23
减：营业外支出		2,312,370.00	10,415,477.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77.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184,763.55	275,911,917.20
减：所得税费用		56,754,317.77	39,178,262.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430,445.78	236,733,654.9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0,430,445.78	236,733,654.98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22,234,507.27	3,320,691,845.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1,390,540.08	131,735,051.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3	20,819,511.56	16,846,38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4,444,558.91	3,469,273,28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9,908,700.50	2,457,988,532.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785,128.21	152,726,323.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959,319.49	75,291,106.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4	298,489,414.13	244,657,05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4,142,562.33	2,930,663,01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301,996.58	538,610,26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436.83	547,856.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8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32,436.83	547,856.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186,626.08	938,897,009.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48,286.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00,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534,912.38	1,229,297,509.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502,475.55	-1,228,749,653.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70,447,121.90	2,100,817,524.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119,679,319.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0,126,441.49	2,100,817,524.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1,148,248.11	1,762,106,046.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681,836.82	247,046,809.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45.00	2,423,25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6,884,529.93	2,011,576,11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41,911.56	89,241,414.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7,928.47	63,714.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539,361.06	-600,834,254.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0,859,822.18	1,401,694,076.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5,399,183.24	800,859,822.18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7,769,311.96	2,730,267,575.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065,167.37	88,530,338.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81,155.41	14,052,83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7,215,634.74	2,832,850,75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1,607,012.83	1,742,915,019.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194,762.32	73,131,12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415,442.69	38,885,003.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487,171.55	178,826,75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8,704,389.39	2,033,757,89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511,245.35	799,092,85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47.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681,114.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681,114.05	8,547.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955,660.17	509,497,611.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42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40,530.55	451,758,771.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496,190.72	1,389,256,38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4,923.33	-1,389,247,835.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20,447,121.90	1,980,817,524.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924,619.03	12,385,80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4,371,740.93	1,993,203,328.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1,148,248.11	1,762,106,046.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962,488.49	239,346,948.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1,110,736.60	2,001,452,994.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61,004.33	-8,249,66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9.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957,173.01	-598,405,240.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170,229.69	1,394,575,469.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0,127,402.70	796,170,229.69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2,662,718.00	1,476,666,219.13			215,013,580.67		1,519,586,158.51	-17,612,416.34		4,346,316,25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52,662,718.00	1,476,666,219.13			215,013,580.67		1,519,586,158.51	-17,612,416.34		4,346,316,25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88,275.00			34,043,044.58		284,279,346.81	-6,277,929.16	6,295,732.65	325,328,469.88
（一）净利润							410,535,408.83		-495,687.96	410,039,720.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6,277,929.16	62,524.18	-6,215,404.98
上述（一）和（二）小计							410,535,408.83	-6,277,929.16	-433,163.78	403,824,315.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88,275.00							6,728,896.43	13,717,171.4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88,275.00								6,988,275.00



3. 其他									6,728,896.43	6,728,896.43
(四) 利润分配					34,043,044.58		-126,256,062.02			-92,213,017.44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43,044.58		-34,043,044.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213,017.44			-92,213,017.44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2,662,718.00	1,483,654,494.13			249,056,625.25		1,803,865,505.32	-23,890,345.50	6,295,732.65	4,671,644,729.8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2,662,718.00	1,466,624,244.13			191,340,215.17		1,299,306,774.66	-17,106,132.84		4,092,827,81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52,662,718.00	1,466,624,244.13			191,340,215.17		1,299,306,774.66	-17,106,132.84		4,092,827,819.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41,975.00			23,673,365.50		220,279,383.85	-506,283.50		253,488,440.85
（一）净利润							301,585,885.25			301,585,885.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506,283.50		-506,283.50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1,585,885.25	-506,283.50		301,079,601.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41,975.00								10,041,975.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041,975.00								10,041,975.00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3,673,365.50		-81,306,501.40			-57,633,135.90
1.提取盈余公积					23,673,365.50		-23,673,365.5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633,135.90			-57,633,135.90



4. 其他									
(五)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七)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152,662,718.00	1,476,666,219.13			215,013,580.67		1,519,586,158.51	-17,612,416.34	4,346,316,259.97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2,662,718.00	1,479,684,670.82			215,013,580.67		1,424,221,944.54	4,271,582,91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52,662,718.00	1,479,684,670.82			215,013,580.67		1,424,221,944.54	4,271,582,91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88,275.00			34,043,044.58		214,174,383.76	255,205,703.34
（一）净利润							340,430,445.78	340,430,445.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0,430,445.78	340,430,445.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88,275.00						6,988,275.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		6,988,275.00						6,988,275.00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4,043,044.58		-126,256,062.02	-92,213,017.44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43,044.58		-34,043,044.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213,017.44	-92,213,017.44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2,662,718.00	1,486,672,945.82			249,056,625.25		1,638,396,328.30	4,526,788,617.3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2,662,718.00	1,469,642,695.82			191,340,215.17		1,268,794,790.96	4,082,440,419.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52,662,718.00	1,469,642,695.82			191,340,215.17		1,268,794,790.96	4,082,440,419.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41,975.00			23,673,365.50		155,427,153.58	189,142,494.08
（一）净利润							236,733,654.98	236,733,654.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6,733,654.98	236,733,654.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41,975.00						10,041,975.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10,041,975.00						10,041,975.00



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3,673,365.50		-81,306,501.40	-57,633,135.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673,365.50		-23,673,365.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633,135.90	-57,633,135.9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2,662,718.00	1,479,684,670.82			215,013,580.67		1,424,221,944.54	4,271,582,914.03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顺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义文



二、会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为澄海市泛海木业有限公司，系于 1996 年 12 月 4 日经澄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局“澄外经资字（1996）91 号”文批准，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澳门羊城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澄海市泛海木业有限公司后经批准更名为广东泛海木业有限公司。

2001 年 4 月 27 日经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外经贸资二函[2001]427 号”文批准，由广东泛海木业有限公司股东对广东泛海木业有限公司依法进行整体改组，发起设立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2 年 11 月 26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4,329,093.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2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4 年 8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00 万股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分别根据 2004 年度、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加至 361,913,893 股。公司 2007 年 3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56 号”文核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 万股及根据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加至 1,004,662,718 股。2010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23 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800 万股，总股本增加至 1,152,662,718 股。

法定代表人：刘绍喜先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2,662,718.00 元

公司住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槐东工业区

经营范围：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400001329，经营范围包括从事本企业生产所需自用原木的收购及生产、经营不涉及国家进出口配额及许可证管理的装饰木制品及木构件等木材深加工产品。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及计量属性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采用借贷复式记账法进行会计核算。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合并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合并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



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应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7、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境外经营实体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实体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实体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一公司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再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司将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并有能力持有至到期，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一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确定

一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一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项或组合的角度进行减值测试，对已确定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单项金额资产，再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性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已以单项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不再纳入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在后续期间，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实际发生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相关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累计损失是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摊销金额、发生减值时的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9、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一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占本公司合并报表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内部业务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之内内部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无法收回外，不对应收关联方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80%	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消耗性林木资产等大类。

存货的核算：

— 原材料和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按一次摊销法核算；在产品按其所耗用的原材料成本核算；

— 自行营造的具有消耗性特点的林木，按郁闭成林前营造林木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实际成本；郁闭成林后，将相应成本转入消耗性林木资产反映；采伐时，按其账面价值结转相应成本。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 公司期末存货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将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消耗性林木资产在郁闭成林前不计提跌价准备。郁闭成林后的消耗性林木资产，公司期末对其进行检查，如果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等原因，导致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消耗性林木资产跌价准备。



存货的盘存制度：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对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查明原因并经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



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一公司在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2、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0	0-10	4.5-20
机器设备	10-15	0-10	6-10
运输设备	10-15	0-10	6-10
办公设备	5-15	0-10	6-2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暂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在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按可资本化金额计入资产成本，其后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重新开工、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林地使用权及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 50 年平均摊销，林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 30 年平均摊销，生产营销信息化管理软件按 5 年平均摊销。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无形资产存在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而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项目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如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专卖店装修费的摊销期间为 3 年。

16、收藏展示品

收藏展示品是公司存放于展示馆用于展示的名贵家具及木雕艺术品。收藏展示品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收藏展示品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收藏展示品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收藏展示品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恢复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收藏展示品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



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收藏展示品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借款费用资本化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应按以下方法确定资本化金额：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暂停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18、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给予职工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



其他相关支出，包括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费，以及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补偿的建议（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即将实施，且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公司确认由此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20、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未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国内销售、出口销售”在满足上述条件时，具体操作上存在如下差异：

——国内销售：公司在商品已经交付，所有权已经转移，并已收货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口销售：已完成报关手续，货物已经越过船舷（合同约定按照离岸价成交），取得提单并向银行办妥交单手续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中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提供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等而应收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下列条件均能得到满足时才能予以确认：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



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23、经营租赁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剩余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予以分配。

25、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 主要税项

增值税

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销售收入的 17% 计算销项税，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算缴纳。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及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销售自产原木所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下属子公司华嘉木业股份公司（S.A.H.J）、森林开发出口公司（E.F.E.G）、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I.F.E.G）、热带林产品公司（T.L.P）和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是注册在非洲加蓬的公司，按照销售收入的 18% 计算销项税，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算缴纳。

所得税

一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编号为 GR2012440000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一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7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编号为 GR201144000041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一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及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该子公司从事林木的培育、种植及林产品采集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一公司下属子公司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公司执行美国加州税率 8.84% 和联邦累计税率 15%-39%。

一华嘉木业股份公司、森林开发出口公司、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热带林产品公司和木材出口贸易公司

公司执行加蓬税率，盈利企业按照利润的 30% 税率，亏损企业按照营业收入的 1% 税率。

一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闽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为核定征收。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权益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情况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大埔县湖寮镇	林业	林业种植、砍伐及运输；销售木制品、纸制品等；木材收购、销售	5,000	5,394.16	-	100.00	100.00	合并

一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埔宜华”）成立于 1999 年 12 月，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2004 年 10 月宜华木业根据招股说明书的承诺及与原大埔宜华股东达成的出资协议，投资 4,500 万元将大埔宜华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 万元，持有其 90% 的股权。2010 年 4 月本公司收购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蔡锐彬所持大埔宜华 10% 股权后，大埔宜华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一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权益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情况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制造业	生产、销售：锯材、木制家具、木地板；木业相关新技术、新	15,000	14,192.89	-	100.00	100.00	合并



子公司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权益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情况
公司		平远县		产品研发;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要原材料						
饶平嘉润艺术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潮州市饶平县	制造业	加工、销售:工艺木制品;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	100	380.87	445.93	100.00	100.00	合并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市澄海区	制造业	生产经营装饰制品、木饰线条、板式家具及本公司自产产品所需的原木收购	1,200	2,989.99	657.65	100.00	100.00	合并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S.A.H.J)	股份制	非洲加蓬	林业	主营胶合板、旋切单板、刨切木皮、锯材的加工,林地采伐,装修、装饰材料的加工,木材及木质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62500FCFA	2,270.45	11,169.93	82.50(注1)	82.50	合并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E.F.E.G)	有限责任	非洲加蓬	制造业	主营林地采伐,林地规划,木材加工,木材贸易,运输,设备租赁及林地采伐作业设备维修等。	1000FCFA	3,720.23	-	100.00(注1)	100.00	合并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I.F.E.G)	有限责任	非洲加蓬	制造业	主营木材加工,运输及贸易。	1000FCFA	-	573.11	100.00(注1)	100.00	合并
热带林产品公司(T.L.P)	股份制	非洲加蓬	林业	林地采伐,木材加工及木材贸易。	1001FCFA	2,452.22	-	100.00(注1)	100.00	合并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有限责任	非洲加蓬	林业	主营木材运输及贸易,木材加工,林地采伐,设备租赁及与设备维修服务等	1000FCFA	2,857.09	456.96	49.00	100.00(注2)	合并

注 1: 为符合加蓬 OHADA 法对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非股东人数不超过总数的三分之一和 SARL 形式的有限公司股东须两个或两个以上股东规定, 公司持有华嘉木业股份公司(S.A.H.J)、森林开发出口公司(E.F.E.G)、加蓬森林工业公司(I.F.E.G)和热带林产品公司(T.L.P) 82.50%、100.00%、100.00%和 100.00%的股权, 直接在加蓬 CDE 登记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82.49%、99.00%、99.00%和 99.60%, 以公司员工名义登记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0.01%、1.00%、1.00%和 0.40%。

注 2: 公司直接持有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49.00%的股权, 通过森林开发出口公司间接持有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51.00%的股权, 合并持有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100%的表决权。

一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汇胜”)原为一家台港澳法人独资企业, 注册资本 1,000 万港币。2008 年经平远县对外经济贸易局“平外经贸字【2008】2 号”文批准, 本公司受让梅州汇胜 100%股权, 并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变更后梅州汇胜注册资本为 1,040.30 万元人民币, 公司自股权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11 年 5 月本公司增资 13,959.70 万元, 梅州汇胜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0.00 万元。

一饶平嘉润艺术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饶平嘉润”)原为一家内资企业, 注册资本 100 万元。2009 年 12 月本公司受让饶平嘉润 100%股权, 并自股权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康装饰”)原为一家内资企业,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2009 年 12 月本公司受让恒康装饰 100%股权, 并自股权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和木材出口贸易公司 (E.N.B) 为注册在非洲加蓬的公司, 2013 年本公司受让了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82.50% 股权、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100% 股权、热带林产品公司 100% 股权、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100% 股权和木材出口贸易公司 (E.N.B) 49.00% 股权, 并自股权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期末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万元)	权益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合并报表情况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市南沙区	制造业	销售: 装饰木制品、木制家具; 生产: 装饰木制品及木制家具	4,300	4,300	2,396.99	100.00	100.00	合并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市濠江区	制造业	生产、加工、销售: 家具;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	5,000	13,782.61	100.00	100.00	合并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市天河区	销售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3,000	3,000	9,612.99	100.00	100.00	合并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江西省遂川县	林业	森林培育、木竹销售	5,000	5,000	26,290.13	100.00	100.00	合并
宜华木业 (美国)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Rancho Cucamonga, CA	售后服务	实木家具、地板、沙发等产品的售后服务、市场推广和品牌维护, 配套产品 (样品) 展示等	4,000 万美元	4,000 万美元	-	100.00	100.00	合并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江西省遂川县	制造业	木制家具、装饰木制品的销售	10,000	10,000	4,096.48	100.00	100.00	合并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朝阳区	销售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5,200	5,200	12,330.19	100.00	100.00	合并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乌鲁木齐市	销售	家具、木地板、建材、纺织服装及日用品销售	2,000	2,000	1,792.43	100.00	100.00	合并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武汉市硚口区	销售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材用品销售	2,000	2,000	4,757.22	100.00	100.00	合并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南京市建邺区	销售	家具、灯具、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百货、地板销售	2,000	2,000	4,670.99	100.00	100.00	合并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市松江区	销售	家具、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木地板、建材批发	3,000	3,000	6,187.24	100.00	100.00	合并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高新区	销售	销售家具、建材 (不含危险化学品)、工艺美术品	5,000	5,000	5,480.91	100.00	100.00	合并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大连市沙河口区	销售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筑材料的销售	2,000	2,000	3,751.34	100.00	100.00	合并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深圳市罗湖区	销售	家具、木地板、家居用品、建材的销售	3,000	3,000	14,527.45	100.00	100.00	合并
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阆中市	制造业	家具制造项目筹办、木质家具销售,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	5,000	20,837.56	100.00	100.00	合并



子公司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权益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情况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郯城县	制造业	木制家具的筹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	1,000	18,656.44	100.00	100.00	合并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沈阳市	销售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筑材料销售	1,000	1,000	-	100.00	100.00	合并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西安市	销售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材的销售。	1,000	1,000	-	100.00	100.00	合并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天津市	销售	家具、家居用品、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销售。	1,000	1,000	708.00	100.00	100.00	合并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郑州市	销售	销售：家具、木地板、装饰材料、建材。	1,000	1,000	-	100.00	100.00	合并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厦门市	销售	批发、零售：家具、木制品、装饰材料、家居饰品。	1,000	1,000	-	100.00	100.00	合并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昆明市	销售	家具、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的销售。	1,000	1,000	-	100.00	100.00	合并

一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08 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自其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及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09 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0 年 1 月于美国加州兰乔库卡蒙加市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及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10 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均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及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系宜华木业于 2011 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均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系宜华木业于 2012 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均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系宜华木业于 2013 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均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	35,975,615.15	-2,832,502.61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	35,739,026.27	-1,463,297.32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9,234,718.88	-217,317.53
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25,343,009.71	820,809.96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56,426,987.40	-1,881,048.73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8,186,565.11	-1,813,434.89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9,999,629.02	-370.98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9,999,937.61	-62.39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423.18	423.18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427.78	427.78

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合并前控股股东	购买日	购买日判断依据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	中国林业集团公司	2013年7月1日	(1) 2012年6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2) 2013年6月支付了大部分购买价款；(3) 2013年7月1日在加蓬利伯维尔商务注册完成注册、公告及新的登记手续后，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	中国林业集团公司	2013年7月1日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中国林业集团公司	2013年7月1日	
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中国林业集团公司	2013年7月1日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 (E.N.B)	中国林业集团公司	2013年7月1日	

——合并成本及取得的华嘉木业股份公司等6家公司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如下：

项 目	金 额
流动资产	71,922,727.93
长期资产	244,533,140.73
减：流动负债	62,530,732.60
长期负债	134,196,239.63
1、购买日净资产公允价值	119,728,896.43
其中：少数股东享有的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6,728,896.43
公司购买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113,000,000.00
2、合并成本合计	113,000,000.00
其中：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	22,704,538.96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	37,202,323.59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
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24,522,199.75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28,570,937.70

公司以 113,000,000.00 元总价直接收购了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木材出口贸易公司 (E.N.B)、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和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82.50%、100%、49%、100% 和 100% 的股权；并间接通过木材出口贸



易公司 (E.N.B) 和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 持有了常氏采伐工业公司 (E.C.I) 99% 和 1% 的股权；间接通过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 持有了木材出口贸易公司 51% 的股权。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公司名称	本期少数 股东损益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 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 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华嘉木业股份 公司 (S.A.H.J)	-495,687.96	6,295,732.65	-	-
合计	-495,687.96	6,295,732.65	-	-

(七)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为 1,433,888,095.58 元，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 币	汇 率	折人民币	原 币	汇 率	折人民币
现金			962,690.08			456,091.08
其中：人民币			772,454.21			456,091.08
美 元	2,500.00	6.0969	15,242.25	-	-	-
欧 元	196.00	8.4189	1,650.10	-	-	-
中非法 郎	13,506,025.00	0.0128	173,343.52	-	-	-
银行存款			1,394,436,493.16			800,403,731.10
其中：人民币			1,392,245,815.96			799,887,523.72
美 元	124,631.82	6.0969	760,030.28	81,864.38	6.2855	514,558.56
港 币	7,863.51	0.7862	6,182.30	1,883.31	0.8109	1,526.98
澳 元	5.05	5.4301	27.42	5.05	6.5363	33.01
欧 元	6,015.72	8.4189	50,645.75	10.68	8.3176	88.83
中非法 郎	107,038,671.00	0.0128	1,373,791.45	-	-	-
其他货币资金			38,488,912.34			158,168,231.93
其中：人民币			38,488,912.34			158,168,231.93
合 计			1,433,888,095.58			959,028,054.1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767,676.12 元以及保函保证金 721,236.22 元。

—银行存款均以本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名义于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储存。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74,860,041.47 元，增幅为 49.51%，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营运资金相应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925,302,820.73 元，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7,855,917.05	100.00	52,553,096.32	5.37	1,023,139,427.68	100.00	51,937,433.26	5.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977,855,917.05	100.00	52,553,096.32	5.37	1,023,139,427.68	100.00	51,937,433.26	5.08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所占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所占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70,021,768.20	99.20	48,501,088.42	5.00	1,019,017,127.57	99.60	50,951,392.64	5.00
1-2 年	3,291,690.82	0.34	658,338.18	20.00	3,844,192.17	0.37	768,838.45	20.00
2-3 年	800,989.02	0.08	400,494.51	50.00	17,613.94	-	8,806.97	50.00
3 年以上	3,741,469.01	0.38	2,993,175.21	80.00	260,494.00	0.03	208,395.20	80.00
合计	977,855,917.05	100.00	52,553,096.32	5.37	1,023,139,427.68	100.00	51,937,433.26	5.08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单位名称金额总计 515,106,993.54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52.68%，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 1	非关联方	154,541,093.13	1 年以内	15.80
客户 2	非关联方	103,960,851.37	1 年以内	10.63
客户 3	非关联方	101,935,402.42	1 年以内	10.43



客户 4	非关联方	79,129,458.02	1 年以内	8.09
客户 5	非关联方	75,540,188.60	1 年以内	7.73
合 计		515,106,993.54		52.6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39,687,558.48 美元（折人民币 241,971,075.30 元）的应收账款用于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获取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借款。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公司本期核销应收账款 19,061.00 元。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付款项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为 378,621,198.47 元，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7,669,155.73	89.19	267,973,005.43	93.54
1—2 年	27,903,980.51	7.37	10,393,450.85	3.63
2—3 年	7,198,598.10	1.90	3,808,525.99	1.33
3 年以上	5,849,464.13	1.54	4,300,377.66	1.50
合 计	378,621,198.47	100.00	286,475,359.93	100.00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87,997,748.42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为 23.24%，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24,057,254.4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16,517,178.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16,305,016.33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16,269,999.6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4,848,3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 计		87,997,748.4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部分账龄超过 1 年，是由于供应商在收到本公司支付的预付货款后，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按合同提供商品或劳务，公司正采取积极措施要求供应商履行相关约定。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92,145,838.54 元，增幅为 32.17%，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预付采购款相应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33,095,697.09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486,697.09	75.49	-	-	98,007,385.00	91.00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01,271.09	24.51	1,992,271.09	23.16	9,691,301.97	9.00	547,118.25	5.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35,087,968.18	100.00	1,992,271.09	5.68	107,698,686.97	100.00	547,118.25	0.5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公司应收出口退税款 25,286,697.09 元以及购置土地的保证金 1,200,000.00 元，因其回收风险不大，未予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金 额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1 年以内	5,947,791.23	69.15	297,164.06	5.00	9,276,200.97	95.72	463,810.05	5.00
1-2 年	584,766.17	6.80	116,953.23	20.00	414,141.00	4.27	82,828.20	20.00
2-3 年	256,057.21	2.98	128,028.61	50.00	960.00	0.01	480.00	50.00
3 年以上	1,812,656.48	21.07	1,450,125.19	80.00	-----	-----	-----	-----
合 计	8,601,271.09	100.00	1,992,271.09	23.16	9,691,301.97	100.00	547,118.25	5.65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公司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 3,000.00 元。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27,894,729.90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为 79.5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方	25,286,697.09	1 年以内	72.07
客户 2	非关联方	1,200,000.00	1 年以内	3.42
客户 3	非关联方	755,000.00	1 年以内	2.15
客户 4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1.14
客户 5	非关联方	253,032.81	1 年以内	0.72
合 计		27,894,729.90		79.50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72,610,718.79 元，减幅为 67.42%，主要公司本期及时收回出口退税所致。

5、存货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净额为 1,392,907,540.21 元，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419,733,301.14	-	371,823,384.94	-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432,585,401.96	855,866.45	461,920,676.09	-
在产品	131,864,674.36	-	145,967,473.46	-
低值易耗品	44,603,264.11	-	30,277,222.53	-
消耗性林木资产	364,976,765.09	-	344,003,055.65	-
合 计	1,393,763,406.66	855,866.45	1,353,991,812.67	-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金额	14,868,104.90	12,201,178.35
合 计	14,868,104.90	12,201,178.35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424,611,707.24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	期末余额
			少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67,147,750.38	280,156,099.79	150,242.02	3,347,153,608.15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建筑物	2,086,260,993.97	192,120,329.43	-	2,278,381,323.40
机器设备	926,942,238.83	39,154,546.10	-	966,096,784.93
运输工具	30,813,884.30	47,851,035.91	80,725.80	78,584,194.41
办公设备	23,130,633.28	1,030,188.35	69,516.22	24,091,305.4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合并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649,322,710.78	73,719,964.57	195,854,865.29	7,632.79	918,889,907.85
其中：房屋建筑物	296,856,817.95	23,713,007.48	121,189,106.14	-	441,758,931.57
机器设备	324,975,426.71	21,589,172.19	68,899,018.87	-	415,463,617.77
运输工具	13,302,725.04	26,269,366.57	3,651,948.22	3,797.35	43,220,242.48
办公设备	14,187,741.08	2,148,418.33	2,114,792.06	3,835.44	18,447,116.0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17,825,039.60				2,428,263,700.3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89,404,176.02				1,836,622,391.83
机器设备	601,966,812.12				550,633,167.16
运输工具	17,511,159.26				35,363,951.93
办公设备	8,942,892.20				5,644,189.38
四、减值准备合计	3,651,993.06				3,651,993.06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3,651,993.06				3,651,993.06
运输工具					-
办公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14,173,046.54				2,424,611,707.2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89,404,176.02				1,836,622,391.83
机器设备	598,314,819.06				546,981,174.10
运输工具	17,511,159.26				35,363,951.93
办公设备	8,942,892.20				5,644,189.38

—公司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100,478,841.25 元。



—公司本期计入制造费用、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额合计为 195,854,865.29 元。

—上列固定资产中部分已用于为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其大类明细如下：

项 目	原 值	期末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725,445,626.11	527,535,267.10
合 计	725,445,626.11	527,535,267.1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3,651,993.06	-	-	3,651,993.06

—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逐项检查，未发现其他固定资产存在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值为 533,744,938.38 元，净值为 446,561,749.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书，主要系由于公司 2007 年和 201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建成营业后，相关房屋及建筑物的权证尚在办理之中。

—公司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融资租入、经营租出及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8、在建工程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为 451,818,233.30 元，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451,818,233.30	-	451,818,233.30	575,817,099.72	-	575,817,099.72
合 计	451,818,233.30	-	451,818,233.30	575,817,099.72	-	575,817,099.72



一在建工程变动明细列示如下：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木业城工程项目	52,484,636.92	-	21,983,852.92	-	42,445,575.21	-	-	-	32,022,914.63	-	自筹
山东工程项目	214,035,919.66	-	54,731,860.64	-	819,266.32	-	227,059,513.98	-	40,889,000.00	-	自筹
遂川家具工程项目	184,637,443.98	-	68,367,222.06	-	-	-	-	-	253,004,666.04	-	自筹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3,946,295.90	-	1,896,262.55	-	55,842,558.45	-	-	-	-	-	募集
四川工程项目	64,913,688.80	-	36,924,761.08	-	-	-	-	-	101,838,449.88	-	自筹
其他工程	5,799,114.46	-	19,635,529.56	-	1,371,441.27	-	-	-	24,063,202.75	-	自筹
合计	<u>575,817,099.72</u>	-	<u>203,539,488.81</u>	-	<u>100,478,841.25</u>	-	<u>227,059,513.98</u>	-	<u>451,818,233.30</u>	-	

一本期其他减少数 227,059,513.98 元，系山东工程项目的土地工程完工转入无形资产。

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形。



9、无形资产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余额为 1,010,652,772.45 元，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15,451,010.07	380,685,003.26		-	1,096,136,013.33
土地使用权	686,439,130.33	227,059,513.98		-	913,498,644.31
林地使用权	11,911,879.74	-		-	11,911,879.74
林业采伐权	-	153,625,489.28		-	153,625,489.28
软 件	17,100,000.00	-		-	17,100,000.0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合并 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 减 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合计	57,159,935.73	6,280,074.85	22,043,230.30	-	85,483,240.88
土地使用权	41,828,241.91	-	17,252,477.85	-	59,080,719.76
林地使用权	3,640,027.15	-	381,724.32	-	4,021,751.47
林业采伐权	-	6,280,074.85	3,309,028.09	-	9,589,102.94
软 件	11,691,666.67	-	1,100,000.04	-	12,791,666.71
三、无形资产账面 净值合计	658,291,074.34				1,010,652,772.45
土地使用权	644,610,888.42				854,417,924.55
林地使用权	8,271,852.59				7,890,128.27
林业采伐权	-				144,036,386.34
软 件	5,408,333.33				4,308,333.2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土地使用权	-				-
林地使用权	-				-
林业采伐权	-				-
软 件	-				-
五、无形资产账面 价值合计	658,291,074.34				1,010,652,772.45
土地使用权	644,610,888.42				854,417,924.55
林地使用权	8,271,852.59				7,890,128.27
林业采伐权	-				144,036,386.34
软 件	5,408,333.33				4,308,333.2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原始金额为 188,678,143.20 元、净值为 154,387,429.55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值为 307,663,282.39 元，净值为 302,823,878.76 元的土地使用权证尚在办理中。

—林地使用权系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购入的林地使用权。

—林业采伐权系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加蓬华嘉木业股份公司、木材出口贸易公司、常氏采伐工业公司、热带林产品公司等公司股权而相应取得的林地采伐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10、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 3,057,100.33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原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月限
专卖店装修费	71,550,000.00	5,109,722.22	-	5,109,722.22	71,550,000.00	-	
林地采伐规划费	3,076,286.26	-	3,076,286.26	19,185.93	19,185.93	3,057,100.33	60-303 个月
合计	74,626,286.26	5,109,722.22	3,076,286.26	5,128,908.15	71,569,185.93	3,057,100.33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42,420.94	9,550,013.58
可抵扣亏损	25,733,531.32	16,104,847.78
合计	34,975,952.26	25,654,861.36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49,972,633.96	52,484,551.53
存货跌价准备	855,866.45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51,993.06	3,651,993.06
下属子公司可抵扣亏损额	102,934,125.27	64,419,391.07
合计	157,414,618.74	120,555,935.66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加蓬华嘉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投资款	-	230,000,000.00
预付营销网络建设等项目房款	172,000,000.00	135,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58,698,504.00	-
收藏展示品	290,746,500.00	244,516,500.00



合 计	521,445,004.00	609,516,500.00
-----	----------------	----------------

—收藏展示品是公司购入后存放于宜华木业城木制品精品展示馆用于展示的名贵家具及木雕艺术品。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新增合并	本期计提	转 回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52,484,551.51	4,493,082.91	-	2,410,206.01	22,061.00	54,545,367.41
存货跌价准备	-	-	855,866.45	-	-	855,866.4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51,993.06	-	-	-	-	3,651,993.0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其 他	-	-	-	-	-	-
合 计	56,136,544.57	4,493,082.91	855,866.45	2,410,206.01	22,061.00	59,053,226.92

14、短期借款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为 1,571,971,075.30 元，其分类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70,000,000.00	850,000,000.00
抵押借款	901,971,075.30	852,672,201.51
合 计	1,571,971,075.30	1,702,672,201.51

—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中 440,000,000.00 元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30,000,000.00 元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和王少侓女士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抵押借款期末余额中 321,971,075.30 元由本公司和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43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和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并同时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130,000,000.00 元由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并同时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以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抵押物价值详见附注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7 及注释 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126,948,750.72	189,460,337.20
合 计	126,948,750.72	189,460,337.20

—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期末余额除由本公司提供 37,767,676.12 元保证金外，其中 45,548,600.17 元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49,977,843.57 元由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及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3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以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抵押物价值详见附注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7 及注释 9。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应付票据金额为 126,948,750.72 元。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6、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74,686,069.13	513,055,836.4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3 年的应付账款余额为 6,964,898.43 元。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17、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38,790,822.53	73,143,800.5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预收一年以上的款项金额为 2,091,112.59 元。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4,352,977.99 元，减幅为 46.97%，主要系公司本期以预收方式结算货款减少影响所致。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及津补贴	15,568,995.32	169,733,386.40	163,230,379.46	22,072,002.26
福利费	-	17,111,441.32	17,111,441.32	-
住房公积金	-	29,278.00	29,278.00	-
工会经费	49,398.45	68,597.94	57,179.12	60,817.27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职工教育经费	-	9,629.00	9,629.00	-
社会保险费	-	13,347,221.31	13,347,221.3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438,345.18	3,438,345.18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760,376.62	7,760,376.62	-
失业保险费	-	626,280.95	626,280.95	-
工伤保险费	-	271,723.67	271,723.67	-
生育保险费	-	418,307.99	418,307.99	-
职工商业保险	-	409,910.00	409,910.00	-
境外社保费	-	422,276.90	422,276.90	-
其 他	-	6,988,275.00	6,988,275.00	-
合 计	<u>15,618,393.77</u>	<u>207,287,828.97</u>	<u>200,773,403.21</u>	<u>22,132,819.53</u>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奖金及津补贴余额于 2014 年 1 月已全部发放。

19、应交税费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为 100,019,802.23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37,360.48	3,406,289.69
消费税	171,972.47	97,425.05
营业税	984,748.00	914,532.40
企业所得税	39,394,960.56	26,669,689.38
个人所得税	1,517,158.52	3,988,911.79
其 他	57,113,602.20	77,559,459.84
合 计	<u>100,019,802.23</u>	<u>112,636,308.15</u>

20、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利息	3,659,902.20	4,147,159.85
债券利息	21,975,000.00	15,075,000.00
合 计	<u>25,634,902.20</u>	<u>19,222,159.85</u>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 25,634,902.20 元，系公司按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和银行贷款利息。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922,913.16	3,045,376.74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3,922,913.16 元，其中账龄超过 3 年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60,000.00 元。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	997,975,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
合 计	1,017,975,000.00	-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 997,975,000.00 元，系公司根据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 2009 年 10 月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为 10 亿元的五年期公司债券，计息方式为到期还本，按年付息，票面利率为 7.95%，2014 年 10 月到期，由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元，系公司子公司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取得的总额为 200,000,000.00 元的项目借款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部分，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3、其他流动负债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负债余额 300,000,000.00 元，系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发行的总额为 300,000,000.00 元的短期融资券，发行利率为 6.40%，计息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起息日期为 2013 年 9 月 9 日，兑付日期为 2014 年 9 月 9 日。

24、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工商银行遂川支行	2013.05.24	2019.05.22	人民币	浮动利率	180,000,000.00	-
合 计					180,000,000.00	-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180,000,000.00 元系公司子公司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取得的项目借款（另有 20,000,000.00 元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5、应付债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期末余额为 995,275,000.00 元，是公司根据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于 2009 年 10 月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为 10 亿元的五年期公司债券，将于 2014 年 10 月到期，2013 年 12 月 31 日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8,684,008.58 元，系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尚未支付的林地使用权价款 12,495,347.70 元扣除该款项依实际利率法而确认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3,811,339.12 元后形成。

27、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拨款总额	期初金额	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与资产相关
四川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25,000,000.00	-	25,000,000.00	416,666.67	-	24,583,333.33	24,583,333.33
山东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60,000,000.00	-	60,000,000.00	1,750,000.00	-	58,250,000.00	58,250,000.00
合 计	85,000,000.00	-	85,000,000.00	2,166,666.67	-	82,833,333.33	82,833,333.33

—根据公司与阆中市人民政府和郫城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投资协议书》，公司本期分别收到政府拨付的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25,000,000.00 元和 60,000,000.00 元，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 20 年平均分摊。

28、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2、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15,660,000	1.36	-	7,830,000	7,830,000	0.68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15,660,000	1.36	-	7,830,000	7,830,000	0.68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5,660,000	1.36	-	7,830,000	7,830,000	0.6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137,002,718	98.64	7,830,000	-	1,144,832,718	99.32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137,002,718	98.64	7,830,000	-	1,144,832,718	99.32
三、股份总数	1,152,662,718	100.00	7,830,000	7,830,000	1,152,662,718	100.00

—根据《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有关条款，公司授予股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 15,660,000 股中的 7,830,000 股已全部满足解锁条件，于 2013 年 5 月 2 日上市流通。

29、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65,901,993.74	9,082,800.00	-	1,474,984,793.74



其他资本公积	10,764,225.39	6,988,275.00	9,082,800.00	8,669,700.39
合 计	1,476,666,219.13	16,071,075.00	9,082,800.00	1,483,654,494.13

一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9,082,800.00 元，系公司授予股权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中的 7,830,000 股于本期办理完毕解除限售手续，故将原对应激励对象服务成本费用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按解锁比例转入股本溢价所致。

一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6,988,275.00 元，系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股权激励实施情况，按禁售期比例承担的 2013 年度股权激励对象服务成本费用相应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所致。

30、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5,013,580.67	34,043,044.58	-	249,056,625.25
合 计	215,013,580.67	34,043,044.58	-	249,056,625.25

3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19,586,158.51	1,299,306,774.6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19,586,158.51	1,299,306,774.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10,535,408.83	301,585,885.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043,044.58	23,673,365.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92,213,017.44	57,633,135.9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3,865,505.32	1,519,586,158.51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126,043,950.34	92,213,017.44

一根据 2014 年 4 月 2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 2013 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4 年 2 月 27 日配股完成登记后的总股本 1,482,870,004.0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5 元（含税），共派现金股利 126,043,950.34 元。该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一家 具	3,736,357,589.73	2,546,315,405.07	3,091,762,153.22	2,156,227,169.46



—地 板	347,722,950.36	251,570,590.67	250,236,534.30	171,657,580.48
—原 木	1,045,885.54	621,490.10	350,000.00	409,972.55
小 计	<u>4,085,126,425.63</u>	<u>2,798,507,485.84</u>	<u>3,342,348,687.52</u>	<u>2,328,294,722.49</u>
其他业务				
—材料销售	4,167,669.77	451,224.15	5,319,548.54	101,971.00
—租金收入	1,660,571.07	573,435.88	-	-
小 计	<u>5,828,240.84</u>	<u>1,024,660.03</u>	<u>5,319,548.54</u>	<u>101,971.00</u>
合 计	<u>4,090,954,666.47</u>	<u>2,799,532,145.87</u>	<u>3,347,668,236.06</u>	<u>2,328,396,693.49</u>

—公司2013年度销售额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计为1,715,275,768.68元，占该期间主营业务收入的41.99%，具体情况如下：

客 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497,489,015.57	12.18
客户 2	391,330,278.20	9.58
客户 3	298,486,835.20	7.30
客户 4	264,141,245.84	6.47
客户 5	<u>263,828,393.87</u>	<u>6.46</u>
合 计	<u>1,715,275,768.68</u>	<u>41.99</u>

—分地区主营业务资料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 销	608,545,634.14	380,394,406.72	393,944,249.90	259,647,342.14
外 销	3,476,580,791.49	2,418,113,079.12	2,948,404,437.62	2,068,647,380.35
合 计	<u>4,085,126,425.63</u>	<u>2,798,507,485.84</u>	<u>3,342,348,687.52</u>	<u>2,328,294,722.49</u>

—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742,777,738.11元，增幅为22.22%，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销量增加所致。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2,136,321.82	1,881,146.91	应税商品销售收入的5%
营业税	70,215.60	1,392,339.46	租金收入的5%
城建税	18,732,488.31	22,176,706.04	流转税的5%、7%



教育费附加	14,033,479.38	15,761,370.21	流转税的 3%
其他税费	884,507.43	30,547.65	
合 计	<u>35,857,012.54</u>	<u>41,242,110.27</u>	

3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报关检验费	7,004,048.14	4,670,094.56
职工薪酬	13,305,226.96	12,741,703.22
广告展销费	38,797,916.86	37,241,998.87
折旧摊销费	71,427,818.95	74,252,100.24
租赁物业费	15,264,600.05	7,935,858.97
运输费	98,566,159.92	80,492,789.24
其 他	19,031,623.87	18,145,503.97
合 计	<u>263,397,394.75</u>	<u>235,480,049.07</u>

3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1,787,678.09	43,802,017.96
折旧摊销费	64,635,115.88	46,507,260.59
办公会务费	43,640,378.86	34,699,937.95
税 费	13,619,873.86	13,959,906.86
顾问培训费	11,851,666.41	21,777,418.75
其 他	20,640,375.38	11,841,685.69
合 计	<u>216,175,088.48</u>	<u>172,588,227.80</u>

一公司本期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43,586,860.68 元，增幅为 25.25 %，主要系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拓展，人工费用、折旧摊销费、办公经费等管理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3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13,140,157.05	188,068,728.91
减：利息收入	9,315,005.59	14,646,505.69
汇兑损失	48,832,971.29	3,444,113.14
其 他	31,704,447.77	16,085,940.04



合 计	<u>284,362,570.52</u>	<u>192,952,276.40</u>
-----	-----------------------	-----------------------

—公司本期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91,410,294.12 元，增幅为 47.37%，主要系融资费用和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410,206.01	4,917,581.39
存货跌价损失	855,866.45	-
合 计	<u>-1,554,339.56</u>	<u>4,917,581.39</u>

3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016,675.67	2,199,884.00	7,016,675.67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4,520.53	-	14,520.53
其 他	1,620,932.00	1,125,307.23	1,620,932.00
合 计	<u>8,652,128.20</u>	<u>3,325,191.23</u>	<u>8,652,128.20</u>

—政府补助本期金额包括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2,108,800.00 元、外贸发展扶持补助奖励资金 1,232,667.00 元、项目扶持资金摊销 2,166,666.67 元以及其他各项补助奖励金 1,508,542.00 元。

3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2,315,370.00	10,412,600.00	2,315,370.00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6,852.40	600,653.35	6,852.40
其 他	3,088,189.28	364,046.72	3,088,189.28
合 计	<u>5,410,411.68</u>	<u>11,377,300.07</u>	<u>5,410,411.68</u>

4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95,707,880.42	74,610,097.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21,090.90	-12,156,793.60
合 计	<u>86,386,789.52</u>	<u>62,453,303.55</u>

41、每股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26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稀释每股收益	0.36	0.26

—上述每股收益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序 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分 子：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10,535,408.83	301,585,885.2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268,189.98	-7,177,044.8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408,267,218.85	308,762,930.08
分 母：			
期初股份总数	4	1,152,662,718	1,152,662,718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 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 数	6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 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	-
报告期因回购减少股份数	8	-	-
报告期缩股减少股份数	9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 份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7$ $/11-8*10/11-$ 9	1,152,662,718	1,152,662,718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13=1/12	0.36	0.26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12	0.35	0.27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	-
所得税率	16	15%	15%
转换费用	17	-	-



项 目	序 号	本期数	上期数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8	-	-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15-17) *(1-16)]/(12+1 8)	0.36	0.26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3+(15-17) *(1-16)]/(12+1 8)	0.35	0.27

42、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 有的份额	-	-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 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	-
小 计	-	-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15,404.98	-506,283.5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6,215,404.98	-506,283.50
5、其他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 额	-	-
小 计	-	-
合 计	-6,215,404.98	-506,283.50

**4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3 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20,819,511.56 元，其主要明细项目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9,315,005.59	14,646,505.69
政府补助	4,850,009.00	2,199,884.00

4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3 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298,489,414.13 元，其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	98,566,159.92	80,492,789.24
广告展销费	38,797,916.86	37,241,998.87
捐赠支出	2,315,370.00	10,412,600.00
会务招待费	16,389,511.32	11,496,171.17
差旅费	7,772,907.73	7,943,727.85
报关费	7,004,048.14	4,670,094.56
办公费	27,250,867.54	18,472,861.14
租赁费	15,264,600.05	7,935,858.97
顾问培训费	11,851,666.41	21,777,418.75

45、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3 年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0 元系收到的四川项目和山东项目的建设扶持资金。

46、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3 年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679,319.59 元系收回的融资保证金。

47、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0,039,720.87	301,585,885.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4,339.56	4,917,581.39
固定资产折旧	195,854,865.29	177,367,256.23
无形资产摊销	22,043,230.30	12,948,200.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28,908.15	19,863,888.8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7,668.13	210,835.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213,140,157.05	187,430,879.16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321,090.90	-12,156,79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934,351.73	-294,335,886.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1,444,776.47	-95,458,797.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24,520,486.23	226,195,245.45
其他	6,988,275.00	10,041,97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301,996.58	538,610,269.81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5,399,183.24	800,859,822.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0,859,822.18	1,401,694,076.64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4,539,361.06	-600,834,254.46

—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13,000,000.00	-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00,000.00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51,713.70	-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48,286.30	-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19,728,896.43	-
其中：流动资产	71,922,727.93	-
非流动资产	244,533,140.73	-
流动负债	62,530,732.60	-
非流动负债	134,196,239.63	-

—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价款 113,000,000.00 元，其中上期以现金支付 108,000,000.00 元，本期以现金支付 5,000,000.00 元。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95,399,183.24	800,859,822.18
其中：库存现金	962,690.08	456,091.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94,436,493.16	800,403,731.10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5,399,183.24	800,859,822.18

—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已扣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767,676.12 元以及保函保证金 721,236.22 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关系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广东省澄海莲下大坪工业区	刘绍喜	房地产开发、工程装修、木制品深加工、进出口贸易等	55,395	23.59	23.59	19316232-0
刘绍喜	实际控制人						0.76	0.76	

刘绍喜先生持有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80% 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列示如下(均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省大埔县湖寮镇	邱富建	林业种植、砍伐及运输；销售木制品、纸制品等；木材收购、销售	5,000	100.00	100.00	71223486-8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	邱富建	生产、销售锯材、木制家具、木地板；木业相关新技术、新产品研发；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	15,000	100.00	100.00	77505329-8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	邱富建	销售：装饰木制品、木制家具；生产：装饰木制品及木制家具	4,300	100.00	100.00	67348272-9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汕头市濠江区	邱富建	生产、加工、销售：家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	100.00	100.00	69645163-4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刘壮超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3,000	100.00	100.00	69692398-8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西省遂川县	邱富建	森林培育、木竹销售	5,000	100.00	100.00	69847426-6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饶平嘉润工艺木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潮州市饶平县	邱富建	加工、销售：工艺美术制品；收购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	100	100.00	100.00	76064040-6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汕头市澄海区	邱富建	生产经营装饰制品、木饰线条、板式家具及本公司自产产品所需的原木收购	1,200	100.00	100.00	69817095-9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Rancho Cucamonga, CA	Jean Tong	实木家具、地板、沙发等产品的售后服务、市场推广和品牌维护，配套产品(样品)展示等	4,000 万美元	100.00	100.00	26-1136725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西省遂川县	邱富建	木制家具、装饰木制品的销售	10,000	100.00	100.00	55086204-3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刘壮超	销售家具、家居饰品、木地板、建材用品	5,200	100.00	100.00	55856416-3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刘壮超	家具、木地板、建材、纺织服装及日用品销售	2,000	100.00	100.00	57253626-5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	刘壮超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材用品销售	2,000	100.00	100.00	57491711-7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	刘壮超	家具、灯具、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日用百货、地板销售	2,000	100.00	100.00	57594003-6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	刘壮超	家具、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木地板、建材批发	3,000	100.00	100.00	57911596-5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	刘壮超	销售家具、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工艺美术品	5,000	100.00	100.00	58000202-8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大连市沙河口区	刘壮超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筑材料的销售	2,000	100.00	100.00	59443503-5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	刘壮超	家具、木地板、家居用品、建材的销售	3,000	100.00	100.00	05395184-6
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阆中市	邱富建	家具制造项目筹办、木质家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	100.00	100.00	05608739-5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临沂市郯城县	邱富建	木制家具的筹建、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	100.00	100.00	06739536-9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沈阳市	刘壮超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筑材料销售	1,000	100.00	100.00	07914274-8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市	刘壮超	家具、家居用品、木地板、建材的销售。	1,000	100.00	100.00	08103833-3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天津市	刘壮超	家具、家居用品、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销售。	1,000	100.00	100.00	08656113-1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郑州市	陈义文	销售：家具、木地板、装饰材料、建材。	1,000	100.00	100.00	09024837-5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厦门市	陈义文	批发、零售：家具、木制品、装饰材料、家居饰品。	1,000	100.00	100.00	07938880-1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昆明市	刘壮超	家具、建筑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的销售。	1,000	100.00	100.00	08637329-6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S.A.H.J)	子公司	股份公司	非洲加蓬	邱富建	主营胶合板、旋切单板、刨切木皮、锯材的加工，林地采伐，装修、装饰材料的加工，木材及木质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62500 FCFA	82.50	82.50	-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E.F.E.G)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非洲加蓬	郭南平	主营林地采伐，林地规划，木材加工，木材贸易，运输，设备租赁及林地采伐作业设备维修等。	1000 FCFA	100.00	100.00	-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非洲加蓬	邹隆权	主营木材加工, 运输及贸易。	1000 FCFA	100.00	100.00	-
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子公司	股份公司	非洲加蓬	郭南平	林地采伐, 木材加工及木材贸易。	1001 FCFA	100.00	100.00	-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 (E.N.B)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非洲加蓬	邹隆权	主营木材运输及贸易, 木材加工, 林地采伐, 设备租赁及与设备维修服务	1000 FCFA	49.00	100.00	-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宜华企业 (集团) 有限公司	55,395.00	-	-	55,395.00
刘绍喜	-	-	-	-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5,000.00	-	-	5,000.00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15,000.00	-	-	15,000.00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4,300.00	-	-	4,300.00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	-	-	5,000.00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	-	-	3,000.00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5,000.00	-	-	5,000.00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	-	100.00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1,200.00	-	-	1,200.00
宜华木业 (美国) 有限公司	4,000 万美元	-	-	4,000 万美元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	-	-	10,000.00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200.00	-	-	5,200.00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	-	-	2,000.00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	-	-	2,000.00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	-	-	2,000.00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	-	-	3,000.00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	-	-	5,000.00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	-	-	2,000.00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	-	-	3,000.00
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	-	-	5,000.00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	1,000.00	-	1,000.00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	1,000.00	-	1,000.00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0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0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0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0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00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	62,500.00FCFA	-	-	62,500.00FCFA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	1,000.00FCFA	-	-	1,000.00FCFA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1,000.00FCFA	-	-	1,000.00FCFA
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1,001.00FCFA	-	-	1,001.00FCFA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1,000.00FCFA	-	-	1,000.00FCF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 万股)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6,901.34	23.34	294.78	-	27,196.12	23.59
刘绍喜	-	-	875.27	-	875.27	0.76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	5,000.00	100.00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	-	15,000.00	100.00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4,300.00	100.00	-	-	4,300.00	100.00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	5,000.00	100.00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	5,000.00	100.00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100.00	100.00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1,200.00	100.00	-	-	1,200.00	100.00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4,000 万美元	100.00	-	-	4,000 万美元	100.00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	-	10,000.00	100.00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200.00	100.00	-	-	5,200.00	100.00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	-	2,000.00	100.00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	-	2,000.00	100.00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	-	2,000.00	100.00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	-	5,000.00	100.00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	本期减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加	少	金额	比例%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	-	2,000.00	100.00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	-	5,000.00	-	5,000.00	100.00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	-	1,000.00	-	1,000.00	100.00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	-	1,000.00	-	1,000.00	100.00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	-	1,000.00	-	1,000.00	100.00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	-	1,000.00	-	1,000.00	100.00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	-	1,000.00	-	1,000.00	100.00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	-	1,000.00	-	1,000.00	100.00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	-	1,000.00	-	1,000.00	100.00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	-	-	51,563.00 FCFA	-	51,563.00 FCFA	82.50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	-	-	1,000.00 FCFA	-	1,000.00 FCFA	100.00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	-	1,000.00 FCFA	-	1,000.00 FCFA	100.00
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	-	1,001.00 FCFA	-	1,001.00 FCFA	100.00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	-	490.00 FCFA	-	490.00 FCFA	49.00

一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个人姓名	与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备注
王少依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	-

销售产品

公司本期未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外的关联企业销售产品。

采购货物

公司本期未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外的关联企业采购货物。

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刘绍喜先生、王少依女士为本公司 23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刘绍喜先生为本公司 1,20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以及 125,526,443.74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为本公司 321,971,075.30 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九)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情 况
公司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660,000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830,000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年末未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价格为每股 3.6 元， 2013 年至 2014 年为解锁期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向激励对象授予 1,56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3.6 元。股权激励股票来源为宜华木业大股东宜华集团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提供的 600 万股宜华木业股票，股权分置改革后经过 2005 年度每 10 股转增 2 股、2007 年中期每 10 股转增 4.5 股和 2007 年度每 10 股转增 5 股等三次转增股本后增至 1,566 万股，宜华木业以每股 3.6 元的价格向宜华集团定向回购股份。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决议，以 2012 年 4 月 27 日为授权日，向全体激励对象 48 人一次性授予 1,566 万股限制性股票，实际 48 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 1,566 万股限制性股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情 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 2012 年 4 月 27 日股票的收盘价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股权激励股份实际持有数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7,030,25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确认的费用总额	17,030,25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无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项 目	情 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17,030,250.00

(十) 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4 年 4 月 2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 2013 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4 年 2 月 27 日配股完成登记后的总股本 1,482,870,004.0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5 元（含税），共派现金股利 126,043,950.34 元。该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重要事项

关于反倾销、反补贴

—2005 年 1 月 4 日，美国商务部签署反倾销令，对中国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案中的反倾销调查 A 卷应诉企业（包括本公司）出口到美国的木制卧室家具征收 6.65% 的反倾销税。

—2006 年 2 月 24 日，美国商务部宣布开展对中国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令的行政复审，以复审确定美国进口商在 2004 年 6 月 24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从中国进口木制卧室家具的清关税税率；2006 年 8 月，美国商务部同意不再就中国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问题对本公司进行行政复审，本公司在 2004 年 6 月 24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出口至美国之木制卧室家具保持 6.65% 关税税率。2007 年 8 月，美国商务部同意不再就中国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问题对本公司进行行政复审，本公司在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出口至美国之木制卧室家具保持 6.65% 关税税率。

—2009 年 2 月美国商务部公布了对中国进口的木质卧室家具 2007 年度反倾销案的初裁结果，初裁认定包括宜华木业在内的 18 家中国木质卧室家具制造企业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出口美国的木质卧室家具的倾销幅度为 124.31%。2009 年 8 月美国商务部公布了对中国进口的木质卧室家具反倾销案的终裁结果，终裁认定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出口美国的木质卧室家具的倾销幅度为 29.98%。

—2009 年 5 月及 2010 年 9 月，美国商务部分别公布了对中国 2008 、2009 年进口的木质卧室家具反倾销个案和解结果，本公司木质卧室家具反倾销税率仍按原税率执行。

—2010 年 11 月，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木制卧室家具作出反倾销日落复审产业损害终裁。根据该肯定性裁决，现行对涉案产品的反倾销措施将继续有效。

—2013 年 2 月 5 日，美国国际贸易法院（CIT）就美国商务部对华木制卧室家具反倾销行政复审终裁案作出判决，商务部作出的裁决结果得到国际贸易法院的支持。根据美国相关法律规定，反倾销税是针对美国经销商收取，对本公司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2013 年 10 月 2 日，美国商务部取消包括本公司在内的部分中国木制卧室家具企业 12 次反倾销行政复审，本公司木质卧室家具反倾销税率仍按原税率执行。

—2010 年 12 月，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美国商务部对中国出口美国的多层木地板进行反倾销、反补贴税调查，2011 年 3 月美国商务部公布对中国出口美国的多层木地板反补贴



调查的初裁结果，裁定公司的多层地板反补贴税率为 2.25%。根据结果，美国进口商从美国商务部初裁之日起进口产自于公司的多层地板，将暂按 2.25% 的反补贴税率向美国海关预缴相应的关税保证金。

—2011 年 10 月，美国商务部公布了对华多层木地板反倾销、反补贴的终裁决定，裁定公司的多层地板反倾销税率为 3.31%，反补贴税率为 1.5%。2011 年 11 月 9 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裁定从中国进口的多层木地板对美国国内产业造成损害，美国商务部将根据终裁结果签署反倾销令，征收反倾销税。

—2013 年 1 月 30 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对我国多层木地板发起反倾销、反补贴年度复审调查，倾销调查期为 2011 年 5 月 26 日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补贴调查期为 2011 年 4 月 6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0 日。

—2013 年 11 月 18 日，美国商务部公布公告，对我国多层木地板发起反倾销年度复审的初裁结果，反倾销税率为 4.77%，按照美国商务部规定，在年度复审的终裁结果公布之前，所征收税率按照初始调查的终裁结果（即：3.31%）征收。

—2014 年 1 月 16 日，美国商务部公布公告，对我国多层木地板反补贴年度复审的初裁结果，反补贴税率为 0.77%，按照美国商务部规定，在年度复审的终裁结果公布之前，所征收税率按照初始调查的终裁结果（即：1.5%）征收。

关于配股发行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2013 年 9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18 号）核准，公司以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2 月 17 日股本总数 1,152,662,718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共计可配股票总数量为 345,798,815 股，每股价格为 4.03 元/股。

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 2014 年 2 月 24 日，公司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 330,207,286 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330,735,362.5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6,140,207.2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04,595,155.29 元。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482,870,004 股，新增股份于 2014 年 3 月 5 日上市交易。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母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652,333,531.99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687,040,207.10	100.00	34,706,675.11	5.05	718,517,577.61	100.00	36,130,038.36	5.03
(2) 内部业务组合	-	-	-	-	-	-	-	-



组合小计	687,040,207.10	100.00	34,706,675.11	5.05	718,517,577.61	100.00	36,130,038.36	5.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687,040,207.10	100.00	34,706,675.11	5.05	718,517,577.61	100.00	36,130,038.36	5.03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所占比 例 (%)	金 额	计提比 例 (%)	金 额	所占比 例 (%)	金 额	计提比 例 (%)
1 年以内	685,524,774.72	99.78	34,276,238.74	5.00	718,233,718.30	99.96	35,911,685.92	5.00
1-2 年	1,303,182.55	0.19	260,636.51	20.00	5,751.37	-	1,150.27	20.00
2-3 年	-	-	-	-	17,613.94	-	8,806.97	50.00
3 年以上	212,249.83	0.03	169,799.86	80.00	260,494.00	0.04	208,395.20	80.00
合计	687,040,207.10	100.00	34,706,675.11	5.05	718,517,577.61	100.00	36,130,038.36	5.0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单位名称金额总计 482,233,307.44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70.19%，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单位情况如下：

客 户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客户 1	非关联方	135,748,691.42	1 年以内	19.76
客户 2	非关联方	101,935,402.42	1 年以内	14.84
客户 3	非关联方	94,201,531.35	1 年以内	13.71
客户 4	非关联方	75,540,188.60	1 年以内	10.99
客户 5	非关联方	74,807,493.65	1 年以内	10.89
合 计		482,233,307.44		70.19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2、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16,339,981.15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54,380.79	68.41	-	-	63,005,184.13	86.89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89,241.62	31.59	403,641.26	7.63	9,508,639.94	13.11	535,021.15	5.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u>16,743,622.41</u>	<u>100.00</u>	<u>403,641.26</u>	<u>2.41</u>	<u>72,513,824.07</u>	<u>100.00</u>	<u>535,021.15</u>	<u>0.74</u>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应收出口退税款 11,454,380.79 元，因其回收风险不大，不予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所 占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 例 (%)	金 额	所 占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 例 (%)
1 年以内	4,765,966.45	90.11	238,298.33	5.00	9,113,298.94	95.84	455,664.95	5.00
1-2 年	320,982.17	6.07	64,196.43	20.00	394,381.00	4.15	78,876.20	20.00
2-3 年	202,293.00	3.82	101,146.50	50.00	960.00	0.01	480.00	50.00
3 年以上	-	-	-	-	-	-	-	-
合 计	<u>5,289,241.62</u>	<u>100.00</u>	<u>403,641.26</u>	<u>7.63</u>	<u>9,508,639.94</u>	<u>100.00</u>	<u>535,021.15</u>	<u>5.63</u>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13,112,413.60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为 78.31%，具体情况如下：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 1	非关联方	11,454,380.79	1 年以内	68.41
客户 2	非关联方	755,000.00	1 年以内	4.51



客户 3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2.39
客户 4	非关联方	253,032.81	1 年以内	1.51
客户 5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1.49
合 计		13,112,413.60		78.31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长期应收款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17,201,083.32	6,100,857.80	-	123,301,941.12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258,165,796.64	4,735,500.00	-	262,901,296.64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2,415,846.68	2,043,499.65	-	4,459,346.33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6,431,734.50	144,760.00	-	6,576,494.50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197,849.86	-	4,067,923.36	96,129,926.50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08,069,880.51	-	84,100,002.00	23,969,878.51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33,532,906.90	-	33,532,906.90	-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60,928,417.69	-	23,102,292.38	137,826,125.31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9,414,806.57	-	4,605,718.39	54,809,088.18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65,586,555.28	-	3,714,144.28	61,872,411.00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7,501,439.06	422,838.76	-	17,924,277.82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44,560,582.21	2,149,321.53	-	46,709,903.74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57,321,987.45	-	116,357,186.85	40,964,800.60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3,699,932.03	-	3,699,932.03	-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49,332,598.80	-	1,760,446.37	47,572,152.43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1,036,356.00	6,477,088.82	-	37,513,444.82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42,473,503.86	2,800,958.66	-	145,274,462.52
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88,150,343.00	20,225,222.59	-	208,375,565.59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	7,080,000.00	-	7,080,000.00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	186,564,402.40	-	186,564,402.4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	-	111,699,283.32	-	111,699,283.32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	4,569,583.17	-	4,569,583.17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	5,731,133.51	-	5,731,133.51
合 计	<u>1,546,021,620.36</u>	<u>360,744,450.21</u>	<u>274,940,552.56</u>	<u>1,631,825,518.01</u>

—长期应收款增加额系公司对子公司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饶平县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 (I.F.E.G) 经营资金的投入，实质上构成净投资的长期债权。

—长期应收款减少额系由公司子公司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归还公司长期债权投资形成。

4、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净额为 1,248,615,866.59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	<u>1,248,615,866.59</u>	-	<u>1,248,615,866.59</u>	<u>1,015,615,866.59</u>	-	<u>1,015,615,866.59</u>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1,248,615,866.59	-	1,248,615,866.59	1,015,615,866.59	-	1,015,615,866.59
其他股权投资	-	-	-	-	-	-

**一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53,941,610.00	53,941,610.00	-	-	53,941,610.00	-	-	-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43,000,000.00	43,000,000.00	-	-	43,000,000.00	-	-	-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141,928,856.59	141,928,856.59	-	-	141,928,856.59	-	-	-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
饶平嘉润工艺美术制品有限公司	3,808,700.00	3,808,700.00	-	-	3,808,700.00	-	-	-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29,899,900.00	29,899,900.00	-	-	29,899,900.00	-	-	-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271,036,800.00	271,036,800.00	-	-	271,036,800.00	-	-	-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2,000,000.00	52,000,000.00	-	-	52,000,000.00	-	-	-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
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 (S.A.H.J)	22,704,538.96	-	22,704,538.96	-	22,704,538.96	-	-	-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 (E.F.E.G)	37,202,323.59	-	37,202,323.59	-	37,202,323.59	-	-	-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I.F.E.G)	-	-	-	-	-	-	-	-
热带林产品公司 (T.L.P)	24,522,199.75	-	24,522,199.75	-	24,522,199.75	-	-	-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28,570,937.70	-	28,570,937.70	-	28,570,937.70	-	-	-
合 计	<u>1,248,615,866.59</u>	<u>1,015,615,866.59</u>	<u>233,000,000.00</u>	<u>-</u>	<u>1,248,615,866.59</u>	<u>-</u>	<u>-</u>	<u>-</u>

一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均采用成本法核算。

**一被投资单位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13 年期末净资产额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2013 年度净利润
大埔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大埔	100.00%	100.00%	63,559,767.66	11,631,614.00	1,418,867.83
梅州市汇胜木制品有限公司	平远	100.00%	100.00%	275,195,530.03	381,169,169.46	52,976,267.20
广州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	100.00%	120,451,770.46	252,772,892.17	38,639,449.85
汕头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汕头	100.00%	100.00%	183,943,679.99	390,938,618.66	52,527,839.53
广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	100.00%	21,373,014.26	46,344,906.65	455,468.05
遂川县宜华林业有限公司	遂川	100.00%	100.00%	44,931,800.61	6,155,199.00	-599,543.00
饶平嘉润工艺木制品有限公司	饶平	100.00%	100.00%	529,696.27	23,716,800.00	-1,351,706.05
汕头市恒康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汕头	100.00%	100.00%	21,361,478.12	-	-2,423,325.14
宜华木业(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100.00%	100.00%	197,601,037.78	19,540,514.58	-5,533,196.78
遂川县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遂川	100.00%	100.00%	78,283,929.76	5,212,168.48	-18,024,216.83
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100.00%	23,540,066.81	18,756,518.18	-10,879,498.68
新疆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100.00%	100.00%	13,864,246.82	3,620,613.57	-2,767,338.13
武汉市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武汉	100.00%	100.00%	15,447,522.60	24,105,864.86	266,282.46
南京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	100.00%	9,484,906.01	4,603,067.72	-5,065,625.04
上海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	100.00%	20,846,229.50	17,330,431.74	-3,458,602.78
成都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成都	100.00%	100.00%	39,081,893.13	17,681,278.88	-4,066,571.09
大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大连	100.00%	100.00%	14,348,656.62	3,893,530.16	-5,392,541.10
深圳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	100.00%	22,625,926.44	-	-6,353,082.91
阆中市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阆中	100.00%	100.00%	44,930,912.29	-	-4,332,613.62
山东省宜华家具有限公司	临沂	100.00%	100.00%	8,186,565.11	-	-1,813,434.89
沈阳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沈阳	100.00%	100.00%	9,999,629.02	-	-370.98
西安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西安	100.00%	100.00%	10,000,000.00	-	-
天津宜华时代家具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	100.00%	9,999,937.61	-	-62.39
郑州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郑州	100.00%	100.00%	10,000,000.00	-	-
厦门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100.00%	10,000,423.18	-	423.18
昆明宜华时代家具有限公司	昆明	100.00%	100.00%	10,000,427.78	-	427.78
华嘉木业股份公司(S.A.H.J)	加蓬	82.50%	82.50%	35,975,615.15	27,058,770.86	-2,832,502.61
森林开发出口公司(E.F.E.G)	加蓬	100.00%	100.00%	35,739,026.27	-	-1,463,297.32
加蓬森林工业出口公司(I.F.E.G)	加蓬	100.00%	100.00%	-9,234,718.88	926,113.10	-217,317.53
热带林产品公司(T.L.P)	加蓬	100.00%	100.00%	25,343,009.71	5,355,764.72	820,809.96
木材出口贸易公司(E.N.B)	加蓬	49.00%	100.00%	56,426,987.40	-	-1,881,048.73

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形。



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家具	2,739,082,683.96	1,893,082,443.66	2,188,466,665.70	1,521,694,865.45
—地板	350,938,830.97	255,203,849.96	255,620,885.42	177,604,592.70
小 计	3,090,021,514.93	2,148,286,293.62	2,444,087,551.12	1,699,299,458.15
其他业务				
—材料销售	147,754,704.26	144,159,244.02	89,418,089.87	84,311,783.89
—租赁	6,204,312.00	7,756,888.92	4,800,000.00	7,756,888.92
小 计	153,959,016.26	151,916,132.94	94,218,089.87	92,068,672.81
合 计	3,243,980,531.19	2,300,202,426.56	2,538,305,640.99	1,791,368,130.96

—母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1,292,298,555.41 元，占母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41.82%，明细如下：

客 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416,254,279.33	13.47
客户 2	311,536,855.11	10.08
客户 3	203,083,021.78	6.57
客户 4	181,998,158.91	5.89
客户 5	179,426,240.28	5.81
合 计	1,292,298,555.41	41.82

—主营业务分地区资料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 销	484,794,616.70	342,610,780.21	280,280,334.32	202,576,197.20
外 销	2,605,226,898.23	1,805,675,513.41	2,163,807,216.80	1,496,723,260.95
合 计	3,090,021,514.93	2,148,286,293.62	2,444,087,551.12	1,699,299,458.15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0,430,445.78	236,733,654.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8,876.69	-7,197,702.06
固定资产折旧	87,762,050.91	83,662,289.59
无形资产摊销	10,059,105.00	9,123,683.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09,722.22	19,863,88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909.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96,862,213.40	179,205,547.93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04,831.50	1,079,655.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653,063.34	-148,481,385.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8,632,707.38	105,652,318.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63,392,292.49	309,408,015.06
其 他	6,988,275.00	10,041,97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8,511,245.35</u>	<u>799,092,851.38</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50,127,402.70	796,170,229.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6,170,229.69	1,394,575,469.93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53,957,173.01</u>	<u>-598,405,240.24</u>

**(十五)补充资料****1、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归集计算财务报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448.57	-210,835.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16,675.67	2,199,884.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734,510.58	-10,041,157.50
小 计	3,241,716.52	-8,052,108.84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1,469,214.50	-875,064.0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税后）	-495,687.96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8,189.98	-7,177,044.83

2、财务报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 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3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8	0.35	0.35
201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6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3	0.27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序 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分 子：			



项 目	序 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10,535,408.83	301,585,885.2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268,189.98	-7,177,044.83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408,267,218.85	308,762,930.08
分 母: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4	-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增减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5	-	-
报告期月份数	6	12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7	4,346,316,259.97	4,092,827,819.1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净资产	8	-	-
报告期其他交易事项引起的增减净资产	9	-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减少的净资产	10	92,213,017.44	57,633,135.90
分配现金红利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1	7	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12	4,665,348,997.20	4,346,316,259.9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13=7+1*50\%+8*4/6-10*11/6+9*5/6$	4,497,793,037.55	4,214,804,193.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13	9.13%	7.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13	9.08%	7.33%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4 年 4 月 2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本公告的原件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董事长：刘绍喜
广东省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 日